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政府工作报告专刊)

2026

第 8 期 (总第 932 期)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BEIJI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6年2月28日

第8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目 录

政府工作报告.....	(3)
关于北京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31)
关于北京市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年预算的报告	(81)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February 28, 2026

Issue No. 8

Sponsor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CONTENTS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3)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25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and the 2026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31)
Report on the Budget Implementation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for 2025 and on the Budget Plan for 2026 in Beijing	(81)

(The Table of Contents is prepar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with the Chinese version being official.)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6年1月25日在北京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北京市市长 殷 勇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首都工作，在听取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活动总结报告时发表重要讲话，充分肯定纪念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向2025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致贺信，为北京进一步推动服务业扩大开放指明了方向；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对美丽北京建设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的关怀与嘱托，给予我们巨大鼓舞，指引我们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开拓进取、再建新功。

过去一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

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深化“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社会大局保持稳定，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5.2 万亿元、增长 5.4%、高于全国 0.4 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4.8%，城镇调查失业率 4.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4.4%，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和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碳排放等多项指标保持全国省级地区最优水平。

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首都功能持续优化提升。圆满完成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纪念活动服务保障，建立高效协同指挥体系，精心组织多次综合演练和专项演练，纪念活动高效顺畅，城市运行平稳有序，以零误差交上服务国家重大活动的北京答卷。全面增强中央政务功能保障，高标准完成核心区控规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着力推进中央政务环境更加安全优良；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首都国际会展中心正式投用，保障全球妇女峰会等重要国事活动成功举办，国际交往中心功能进一步增强。持续打好“疏整促”组合拳，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 104 家，治理违法建设 2049 万平方米，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 2006 户，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校区、北京儿童医院亦庄院区等开工建设。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

服务保障中国中化、中国华能等一批中央企业迁入雄安，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新增入驻企业 132 家，京雄快线、京雄城际衔接升级，“三校一院”服务能力不断提升。高水平建设城市副中心，东六环入地改造工程建成通车，北京通州站开通运营，首旅集团等市属国企迁入副中心，副中心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获国家批复。深化京津冀重点领域协同发展，扎实推进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白庙南北检查站完成改造；京津合作示范区加快建设，天津滨海一中关村科技园新增注册企业 689 家；北京输出到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996 亿元、增长 18.1%，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链 36 项卡点攻关取得突破，新能源汽车生态港启动建设；京唐城际铁路、承平高速全线通车，308 个便民事项实现跨省自助办，为群众带来更多便利。

二是科技创新加快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持续提升国际科技创新中心能级，3 家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启用，空间环境地基综合监测网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投运，脑认知机理与脑机融合等 3 个交叉研究平台试运行，昌平南口、马池口等全国重点实验室集群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推进高教园、大学城产教融合发展，启动建设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优化中关村示范区空间格局，布局一批概念验证、共性技术、产品中试、孵化转让平台；强化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210 项关键核心技术获得突破，北京连续 9 年稳居自然指数一科研城市全球榜首，新增两院院士占全国近一半。加速发展高精尖产业，集成电路产业规模增长超 20%，新能源汽车年

产量近 70 万辆,34 款创新药械获批上市,国际医药创新公园新引入 8 家跨国药企,全市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 3 万家。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人工智能关键生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医疗、制造、科学等应用中试基地在京落地,备案上线大模型数量稳居全国首位,组建北京数据集团,数智北京创新中心投入运行,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 8.7%。推动未来产业蓄力发展,全球首个人形机器人马拉松比赛和世界人形机器人运动会举世瞩目,6G 小规模实验网率先建成,朱雀三号可重复使用火箭首飞入轨,新的脑机接口成果不断涌现。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软件信息、科技服务和商务服务三大产业对经济增长贡献超五成,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效不断提升,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达 288 家、总市值超 8600 亿元,科创债发行规模居全国前列,累计落地 35 支国家级大基金,8 支市级高精尖产业基金带动社会投资超千亿元。农业中关村和种业之都建设纵深推进,粮食、蔬菜播种面积实现双增长。

三是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推动重点领域改革落地见效,积极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入推进市场准入壁垒清理等专项整治行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现市区全覆盖;国有企业改革扎实推进,市属国有文化企业战略性重组取得实质进展,市级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纳入统一监管;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占比近八成,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超万亿元。持续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累计推出 119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平均压减时间 58%、材料 52%;月均现场检查量下降 42.9%、非现场检查量占比

提升至 70.6%，纳入“无事不扰”白名单企业 55 万户、占全部企业超两成，为服务包企业和服务热线拨打企业提供服务 64.8 万项、增长 107.2%。全面深化“两区”建设，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行动，基本完成服务业扩大开放 2.0 任务、并连续 4 年在国家综合测评中位列第一；亦庄综保区开关运作，天竺综保区罕见病药品进口额居全国首位；新设外资企业数量增长 19.5%，积极开拓“一带一路”国际市场，开通首趟中亚班列，北京地区出口总额创历史新高。着力优化新供给扩大新需求，因地制宜用好“两重”“两新”政策，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类资金，推进地方政府专项债“自审自发”试点；优化投融资体制机制，面向民间资本推介重大项目总投资约 2350 亿元；深入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深化境外人员服务便利化改革，入境游客增长 39%，全市旅游人次和收入再创历史新高，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蓬勃发展，服务消费增长 5%。

四是美丽北京建设成效凸显。深入实施 0.1 微克攻坚行动，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超 130 万辆，绿色电力占比达 36%，优良天数比例首次突破 80%，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27 微克/立方米、下降 11.5%，创有监测记录以来最优水平。强化水环境和土壤污染治理，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国考断面优良水质占比稳定在 90% 以上，永定河入选全国母亲河复苏行动典型案例，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推进花园城市建设，温榆河公园全面建成开放，一绿地区城市公园环实现闭合，二绿地区郊野公园环主体构架基

本形成；扎实推进全域绿化彩化立体化，新增绿道 1000 公里，亮马河风情水岸、清河之洲等成为城市靓丽风景线。

五是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深入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完工 1225 个，精细化治理 1411 条背街小巷，完成燕莎桥等 251 座桥系桥下空间整治，宛平城等 20 处重点区域环境面貌显著提升；切实抓好两个关键小事，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43%，为 380 个老旧小区引入物业服务。压茬推进“百千工程”，累计创建 42 个示范村、22 个示范片区，建成美丽庭院 5000 余户，推进 32 个城中村改造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乡村旅游发展品质不断提升。加快推动重点区域发展，一区一策提升平原新城综合承载力，“两园一河”启动区示范段建成亮相，南中轴地区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启动实施；首次开展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和地区生产总值交换补偿，生态涵养区绿色发展动力进一步增强。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走在全国前列。深化交通综合治理，开通 3 条地铁新线、新增运营里程 30 公里，总里程达 909 公里、居全国首位；优化 242 条公交线路，公交与轨道 50 米内换乘比例达 91%；加强电动自行车停放秩序治理，中心城区新增机动车停车位 5 万余个；实施杜家坎等 30 项市级疏堵工程，打通 53 条断头路，东四环、西北四环大修及环境提升顺利完工；实现五环路以内信号灯实时调度控制，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从 75.6% 提升至 76.5%。

六是民生保障持续加强。完善就业优先政策，提供 11.2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精准帮扶 7.2 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全市就业农村劳动力基本纳入城镇职工保险体系,延迟退休政策平稳实施。着力推动教育改革发展,新增普惠托位 8897 个,适龄儿童入园率和普惠率分别达 96%和 94%;多措并举应对学龄人口达峰,新增中小学学位 2.4 万个,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改革,高考录取率保持稳定;推动市属高校分类改革发展,支持部委高校创优争先。扎实推进健康北京建设,三级公立医院提前两周向基层投放 50%以上号源、转诊量增长 9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儿科诊疗服务全覆盖,70%村卫生室实现与乡镇卫生院一体化管理,电子病历共享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覆盖二级以上医疗机构 97%门诊量。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新建 50 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新增 7701 张家庭养老床位,老楼加装电梯 869 台,养老助餐点覆盖九成以上城乡社区;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各项社保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6.7 万套,竣工各类保障房 10 万套,有序推动“好房子”建设;育儿补贴、学前一年免费教育政策落地实施,妇女儿童事业、残疾人保障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推动首都文化繁荣发展,实施新一轮中轴线保护传承行动,孚王府等重点文物完成腾退;抗战馆改扩建顺利完成,主题展览精彩亮相;演艺经济更加火热,举办大型活动 2295 场、增长 25.8%,开展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6 万场;加快国际赛事名城建设,世界乒联中国大满贯等 198 项精品赛事叫好又叫座。加强平安北京建设,全力应对“25·7”区域性大洪水等自然灾害,制定实施 30 条防汛避险救灾硬措施,扎实推进灾后恢复重建;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

坚,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全市生产安全死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3.6%和 1.3%;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稳妥处置金融风险,严密社会面巡防体系,强化食品安全数字化监管,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超 98.5%和 99%。深化接诉即办改革,专项治理农村供水保障等 13 个高频共性难题,市民服务热线诉求解决率、满意率分别达 97.3%和 97.7%,接诉即办纪录电影《您的声音》引发热烈反响。

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军民融合发展合力不断增强,国防动员能力显著提高,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有力有效,16 个区均被评为全国双拥模范城。民族、宗教、侨务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年来,我们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自身建设,政府治理能力持续提升。依法行政深入推进,自觉依法接受监督,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 9 项,立改废政府规章 18 项,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 5 项、建议 877 件,办理市政协提案 1309 件。履职质效不断提高,坚持把过紧日子作为常态,继续压减非重点非刚性及一般性支出 18.2 亿元,开展财政事前评估和预算评审、压减资金 42.6 亿元。工作作风持续改进,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入整治校园餐、殡葬等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力戒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全市性督查检查考核事项精简两成,推动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财会监督贯通协同,清廉务实、干事创业成为政府工作的鲜明导向。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形势复杂多变,遇到的困难挑战比预计

的要多,取得的工作成效比预期的要好。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中共北京市委带领全市上下凝心聚力、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向各兄弟省区市,向驻京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首都建设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不少问题不足和风险挑战: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优化提升首都功能、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还需持续用力;有效需求仍显不足,一些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稳增长压力仍大;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依然比较突出,山区基础设施和防灾减灾能力存在短板;人口结构变化对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民生保障提出新课题,交通出行、污染防治等方面还有弱项;政府服务效能需要进一步提升,一些工作协调配合不够,有的政策落地偏慢、效果不及预期。对于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决不辜负全市人民厚望!

二、“十四五”时期发展成就和“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极不平凡的五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

要讲话精神，接续奋斗、砥砺前行，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风险挑战，推动各项事业取得重大成就。过去五年，我们坚定疏解非首都功能，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量约 50 平方公里，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5.2%，经济总量连续迈上 4 万亿、5 万亿两个台阶，蹚出一条减量背景下超大城市转型发展的新路子，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这五年，我们牢记嘱托、锚定蓝图，“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不断加强。大力提升“四个服务”水平，中央政务功能布局和政务环境持续优化；成功举办冬奥盛会，北京成为全球唯一的双奥之城；城市副中心框架全面拉开，市级机关搬迁基本完成，助力雄安新区建设取得显著进展；京津冀协同发展向纵深推进，交通、生态、产业、创新、公共服务等领域协同实现新突破。

这五年，我们锐意改革、矢志创新，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更加凸显，中关村先行先试改革、“两区”建设成果丰硕，研发投入强度位居全球前列，独角兽企业数量居全国各城市首位，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较 2020 年实现翻番，培育形成 3 个万亿级和 7 个千亿级产业集群，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更加强劲。

这五年，我们赓续文脉、传承发展，首都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北京中轴线历时 12 年成功申遗、世界文化遗产数量全球城市最多，大运河、长城、西山永定河三条文化带建设扎实推进；演艺之都、博物馆之城、书香京城建设成效显著，“五个一工程”奖、

群星奖获奖数量均居全国首位，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

这五年，我们系统治理、持续攻坚，绿色底色更加鲜明靓丽。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连续五年稳定达标，“北京蓝”成为常态；五大河流全线贯通入海，水环境质量显著提升；超额完成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成功创建全域国家森林城市，公园总数达 1136 个，花园城市建设全面展开，北京被联合国组织评为生物多样性魅力城市。

这五年，我们以人为本、精细施策，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全市财政支出八成以上投向民生领域，累计为经营主体减轻税费负担超 4900 亿元；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农村居民收入增速连续 8 年快于城镇居民；接诉即办驱动城市治理变革，智慧高效治理能力持续增强；“一老一小”服务全面提升，人均预期寿命从 2020 年的 82.4 岁提升至 83.9 岁，民生改善更加可感可及。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北京作为首都，“四个中心”“四个服务”蕴含巨大发展能量，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打开广阔发展空间，科技创新激发强劲发展动力，改革开放创造更多发展红利，新时代首都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我们要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以苦练内功来应对外部挑战，不断开创首都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制定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

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我们编制了《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以下简称《纲要草案》)，全文提
交大会审查。这里作简要说明。

在《纲要草案》编制过程中，注意把握以下几点：一是注重对标
对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
部署的各项重点任务，紧密对接落实城市总体规划、市委“十五五”
规划建议，科学安排发展目标，系统谋划重大项目、关键改革、政策
举措，把中央和市委确定的路线图转化为施工图。二是牢记职责
使命，紧紧围绕“建设一个什么样的首都、怎样建设首都”进行谋
划，树牢首都意识，坚持首善标准，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更
好满足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三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
向，围绕“十五五”时期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
进展的目标，聚焦现代化建设中的短板弱项，有针对性地进行规划
部署，努力做到措施科学精准、有力有效。

《纲要草案》明确了今后五年的发展目标：一是首都功能持续
提升，二是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三是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
破，四是群众生活品质不断提高，五是首都文化影响力明显增强，
六是美丽北京建设取得更大成效，七是首都安全水平全面提升。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 2035 年实现首都功能服务保障能力、
综合经济实力、科技创新实力、城市治理能力、国际影响力大幅提
升，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均衡，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率先基本实
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围绕上述目标,《纲要草案》从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安全6个维度设置了29项主要指标,包括: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4.5%—5%、努力争取更好结果,全员劳动生产率58万元/人左右,全社会研发投入占比6%以上,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5%以上,服务贸易年均增速5%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0.6人/百亿元以下,彩化率达24.2%,等等。

《纲要草案》具体部署了13项任务举措:一是坚守职责使命,全力服务保障政治中心功能;二是繁荣首都文化,全面增强全国文化中心影响力;三是深化对外交流,持续加强国际交往中心能力建设;四是聚力创新策源,加快提升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发展能级;五是强化区域协同,共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六是筑牢产业根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七是着力扩大内需,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八是深化改革开放,持续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九是共享发展成果,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十是优化发展格局,大力促进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十一是下足绣花功夫,提升超大城市治理效能;十二是加快绿色转型,全面建设美丽北京;十三是统筹发展安全,确保首都和谐稳定。

展望未来,我们有信心有能力战胜前进道路上的艰难险阻,完成“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奋力推动新时代首都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2026年重点工作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总的要

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充分发挥教育科技人才优势，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首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奋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4% 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 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 左右，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细颗粒物年均浓度控制在 29 微克/立方米左右、争取更优水平，能源、水资源、碳排放等指标达到国家要求。

重点做好十方面工作。

（一）深入落实城市总体规划，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

坚持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发挥“一核”辐射带动作用，加快建设现代化首都都市圈，不断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

充分发挥规划统筹引领作用。完善首都规划体系和实施机制，做好城市总体规划实施第二阶段评估。服务保障中央政务功

能布局持续优化,实施核心区环境品质提升三年行动。加力推进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加强第五立面维护,推动老城生活条件和秩序改善。加快第四使馆区、雁栖湖国际会都等重点项目建设,增强国际交往综合承载力。

接续实施疏解整治促提升。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 80 家,推动燕山石化高质量转型发展,加快建设北方工业大学延庆校区等市属高校新校区,推动宣武医院房山院区等新院区开工建设。拆除违法建设 500 万平方米、治理无手续建筑 500 万平方米,巩固占道经营、违法群租房、违规电动三四轮车、背街小巷等治理成效。统筹用好腾退空间,支持城市功能织补和高精尖产业发展。

推动“新两翼”联动发展。服务保障央属标志性项目向雄安疏解,提升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发展能级,建设北京—雄安人才科创走廊。实施北京城市副中心条例,保持千亿级投资规模,推动轨道交通 M102 线规划建设,完成市郊铁路副中心线北京西至良乡段整体提升工程,建设六环高线公园,推动通武廊交界重点区域产业协同发展。

打造现代化首都都市圈。促进通勤圈一体发展,轨道交通 22 号线红庙至平谷段基本具备开通条件,做好跨界交通接驳,优化提升应寺、永乐等进京检查站。推动功能圈创新发展,协同推进京津合作示范区建设,支持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等合作园区发展。强化产业圈联动发展,积极推动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持续提升科技成果区域内转化效率和比重,壮大智能网联新

能源汽车等先进制造业集群。探索京津冀行政许可结果互认清单式管理,促进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二)增强内需主导能力,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势头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不断增强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

大力提振消费。研究制定城乡居民增收政策,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深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优化商业载体布局,提升传统商圈综合品质,补齐社区、特色街区便民服务短板。促进商品消费扩容提质,优化“两新”政策实施,落实绿色消费推进行动,支持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推动“老字号”焕发新活力。加大对健康、养老、托育等服务消费政策支持,鼓励平台创新发展家政等服务业务,加快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促进文商旅体展深度融合,延伸大型活动消费供给链条,推出更多休闲、时尚、滨水、冰雪等消费新场景,推广离境退税一点通办新模式,大力发展赛事经济,精心筹办世界田径锦标赛等国际赛事和北京马拉松等群众体育活动。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优化实施“两重”项目,加快推进“3个100”等重点工程建设,靠前启动具备条件的“十五五”重大项目,扎实做好项目储备,保持开一备三强度。持续优化投资结构,加强产业投资,增加民生改善型和消费升级型投资,发挥中央单位、市属企业投资能力,面向民间资本推介重大项目总投资不低于2000亿元。加强要素保障,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类资金,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自审自发”机制,加大轨道交通沿线、重点区域优质

地块供应力度,打造更多职住商服融合的活力中心。

(三)持续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构建有竞争优势的新质生产力发展格局

坚持创新驱动,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改革,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扎实推进世界一流大学、世界一流科研机构、世界一流企业、世界一流人才聚集地建设。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深化大思政课和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强化五育融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适应学龄人口变化,完善基础教育学位动态保障机制,新增中学学位1万个,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全学段人工智能赋能教育,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支持在京高校“双一流”建设,推动良乡大学城、沙河高教园高质量发展,一校一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扩大职业本科院校招生规模,拓展职普融通学生成长成才通道。全面推进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

提升科技创新体系效能。深入实施基础研究领先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行动,建强国家实验室等战略科技力量,围绕脑机接口、高温超导等领域建设一批新型研究创新平台,支持企业承担更多科技攻关任务。继续发挥中关村示范引领作用,推出新一批先行先试改革举措,加快打造世界领先科技园区。深化“三城一区”联动发展,支持中关村科学城建设人工智能集聚区,推动怀柔科学城高端科学仪器装备产业发展,加速未来科学城南口、马池口国重基

地和科学小镇建设,支持创新型产业集群示范区更好承接三城研发成果。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提升概念验证、中试孵化等平台服务能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支持打造世界一流科技期刊,营造更具全球影响力的创新生态。

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加快建设中关村学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等新型育人载体,支持在京高校开展国家学院建设试点,鼓励企业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强化产学研协同育人。深入推进特殊引才计划和关键核心技术人才工程,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构建青年友好型政策体系,实施住房保障、创业服务等十条支持措施,建设青年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区,充分激发年轻人创新创造活力。

大力发展高精尖产业。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推动集成电路重点项目扩产量产,高水平建设国际医药创新公园,全生态链推进绿色先进能源、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商业航天等重点项目;扎实推进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推进智能算力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推进未来产业先导区建设,培育6G、量子科技、生物制造等新增长点;推动传统产业提质升级,促进制造业数智化转型。做优做强现代服务业,服务保障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强化金融街、丽泽金融商务区联动发展,支持北京证券交易所加强中小企业上市融资服务,加快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完善民营小微企业融资支持协调机制,支持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建设北京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提高商务服务国际化水平;推动科技服务企业持

续提升创新能力,促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

(四)推进深层次改革高水平开放,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改革攻坚,深化对外开放,促进各方面制度机制与首都发展更相适应。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健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落实机制,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优化新领域新业态市场准入环境,常态化开展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出资人监督体系,深化子企业综合改革,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提升公共服务效率和水平。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引导平台经济规范发展,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

打造更有温度的“北京服务”。扩大“高效办成一件事”覆盖面,新增停车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场景 30 个以上,规范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程序。强化一体化综合监管,推动非现场监管标准化建设,加强扫码检查质效评估,完善全链条监管。动态发布免申即享事项,完善服务响应机制,扩大“无事不扰”白名单企业覆盖范围,切实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

构建对外开放新高地。持续深化“两区”建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出台服务业扩大开放 3.0 方案,探索设立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推动综保区错位发展,实施重点园区开放能级提升行动。促进外贸提质增效,支持汽车、生物医药等优势领域

产品出口,创新发展数字贸易、绿色贸易,扩大服务出口。拓展航空枢纽国际航线,加强现代物流骨干网络建设。用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北京文化论坛等开放平台,吸引更多优质外资项目落地。优化京港、京澳全方位合作机制,促进京台交流合作。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积极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为国家开放发展大局探路先行。

(五)丰富优质文化供给,增强全国文化中心影响力

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惠民、以文润城、以文兴业,深入做好首都文化大文章,努力为文化强国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高水平建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研究阐释,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深化三大红色文化主题片区发展,高质量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扎实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大力发展志愿服务,广泛开展文明骑行、文明驾车等公共文明引导,弘扬崇德向善文明风尚。

加强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强化老城整体保护,积极创建中轴线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推进正阳门城楼开放、永定门城楼修缮。建成开放中国长城博物馆,推进琉璃河遗址申遗、云居寺藏经申忆,提高京西古道保护水平,做好三山五园环境整治。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守护好历史文脉。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深化演艺之都建设,打造一批演艺

区和特色演艺群落,举办更多大型演出活动和市民系列文化活动,提升大戏看北京、北京大视听品牌影响力,精心推出一批优秀文艺作品。深化国家文化产业创新实验区建设,提升数字广告等文化产业园区品质。深化博物馆之城建设,策划一批大展特展,提升文物展示率。广泛开展“书香京城”全民阅读活动,因地制宜打造类型丰富的阅读空间。办好北京国际电影节、音乐节等系列活动。

(六)加快超大城市发展方式转型,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完善城市治理工作体系,强化统筹协调,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大力推动城市更新。坚持规划引领,推进城市更新条例实施,完善政策激励工具箱,加强建筑规模指标和财政金融政策保障,支持功能复合利用。强化专班协同机制,加快项目落地实施,推动职住商服融合的组团式更新。抓好507栋危旧简易楼排险工作,改造完工老旧小区300个以上,实施老楼加装电梯800台以上,深入开展第三轮回天行动,持续推进城中村改造。

优化城市运行管理。强化城市生命线运行保障,完善多元互补的能源供应体系,健全热电气联调联供机制,更新改造老旧管线1000公里,积极应对地下水位上升带来的安全隐患。加强城市家具规范化治理,推进20个重点区域环境整治。深入抓好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两个关键小事,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可回收物体系,在3000个小区设置智能回收机,为800个老旧小区引入物业服务。

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深化地铁公交两网融合,新增轨

道交通运营里程 40 公里以上，公交与轨道 50 米内换乘比例提升至 93%。开展电动自行车行驶和停放秩序专项治理，拓展重点区域、学医景商周边交通综合整治，提升“八站两场”接驳服务。实施 30 项市级疏堵工程，打通 50 条断头路，新增机动车停车位 3.5 万个，新建充电桩 3 万个，新增 1000 处信号灯联网、累计达 8000 处，持续提升城市交通效率。

高水平建设“数智北京”。全面推进国家数据要素“一区三中心”建设，高质量完成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先行先试任务，建设国家级数据产业集聚区和行业高质量数据集，支持北京数据集团和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发展。发挥京通、京办、京智等智慧终端牵引作用，创新开展政务领域大模型示范应用，推进数智赋能城市治理和基层工作。推出一批智慧城市应用场景，为群众提供更多便捷服务。

（七）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坚持以大城市带动大京郊、大京郊服务大城市，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农业基础更加牢固、农村地区更加繁荣、农民生活更加红火。

提高都市型现代农业质量效益。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规划，推动耕地集中成片和适度规模经营，建设高标准农田 12 万亩，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00 万亩以上、蔬菜产量稳定在 200 万吨左右。深化农业中关村和种业之都建设，推进国家农业科技创新港建设，着力培育种业全球领军企业，争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发

展现代设施农业和智慧农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

深入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开展“百千工程”第三批示范村、示范片区建设,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美丽乡村路 300 公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推动更多城市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完成新一轮村“两委”换届,夯实乡村治理基础,提升文明乡风建设水平。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稳妥推进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发展乡村旅游等富民产业,培育北京优农品牌,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千方百计促进农民稳定增收。

推动重点区域协同发展。着力打造城市活力片区,优化通州大运河城市段环境,加强“两园一河”城市设计,推进南中轴大红门博物馆群建设,完善奥林匹克中心区城市功能。加快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主导产业。优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促进生态涵养区绿色发展。健全常态化帮扶政策体系,完成好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各项任务。

(八)优化公共服务供给,解决好群众的身边事贴心事具体事

坚持民生为大,努力为群众多办实事,进一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稳岗扩容提质行动,城镇新增就业不少于 28 万人。稳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提供不少于 10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强化家门口就业服务,推进零工市场标准化建设,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

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提升全民健康保障水平。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首儿所通州院区基本完工,市疾控中心新址建成投用,加快安定医院选址建设。推动“三医”协同发展,规范畅通医联体内双向转诊,新建5个以上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区级覆盖率达80%以上,村卫生室与乡镇卫生院一体化管理率达90%。建设好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推进电子病历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互通提质扩面。加强老年医学、儿科、精神卫生、安宁疗护等服务,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强化中医治未病能力建设。完善急救服务和血液保障体系,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

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加强“一老一小”服务,实施好养老服务相关法律法规,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新建20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新增5000张家庭养老床位;落实育儿补贴、生育保险、生育休假等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普惠托位占比提高到68%。加强全域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营造有利于妇女发展的良好环境,持续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便利残疾人出行。推动企业年金和个人养老金精准扩面,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增加“一张床、一间房、一套房”产品供应,缓解青年人住房困难,改善城市运行服务保障人员居住条件,补齐新开发居住区配套设施短板,建设更多“好房子”。

深入推进接诉即办改革。完善市民服务热线平台功能,推动

规范化建设和数智化升级。狠抓每月一题专项治理,攻坚克难家政服务市场规范等 11 个难点问题。办好接诉即办改革论坛,深化实践理论研究,扩大国际影响力。持续打造《向前一步》品牌栏目。

(九)推动减污降碳扩绿协同增效,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北京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全面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品质,加快打造绿色低碳宜居家园。

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提高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化比例,推动重点行业绿色企业创建,推进扬尘污染精细治理,加强区域联防联控,进一步巩固改善空气质量。落实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条例,提升农村污水治理水平,再创建 5 条美丽河湖,推进北护城河至北运河全线通航。强化水污染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区域协同,加强新污染物治理,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加快建设花园城市。传承自然山水格局,加强太行山东北部生态综合治理,加快环首都森林湿地公园建设,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强化全域森林城市生态功能。彰显首都特色风貌,实施绿隔地区引水入园工程,推进南苑、北中轴等大尺度郊野公园建设,新增开放水利设施滨水空间 40 处,新建绿道 1000 公里,贯通清河两岸滨水步道,建成四环路“月季花环”,深化无界公园建设,打造一批蓝绿交融、充满魅力的公园游憩活力圈。回应市民美好期盼,注重群众身边小微公园建设管理和品质提升,做好春秋两季过敏原治理,新增城市金角银边 100 处、社区微花园 50 个,推动家庭园

艺走进社区乡村,让群众享有更多身边之美。

积极稳妥推进“双碳”工作。加快建设国际绿色经济标杆城市,做强氢能、储能、节能环保等一批绿色产业,运用先进低碳技术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推进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扩大绿电应用,外调绿电规模达 450 亿千瓦时,大力推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十)全面推进韧性城市建设,筑牢首都安全防线

坚持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最大限度降低事故发生概率、最大程度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提高应对极端天气能力。落实防汛避险救灾硬措施,强化极端天气感知预警,一村一策制定山洪灾害防御预案,推进高地堡垒等设施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力推进灾后恢复重建,抓好山洪沟道治理,抓紧完成水毁房屋和设施修复,确保入汛前北部山区防汛能力恢复至灾前水平并有所提升。加快构建高标准流域防洪体系,推进潮白河综合治理和二道河水库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提升重点流域沿线道路、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韧性水平。加强城区积水点治理,完善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城市灾害应对和快速恢复能力。

强化安全生产和火灾风险防范。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加强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深化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等“一件事”全链条治

理,全面排查整治养老院、学校、医院、高层建筑等重要点位火灾隐患,管住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等重点行为,严格落实双疏散通道等兜底措施,强化城市火灾、森林火灾指挥扑救能力。

扎实推进平安北京建设。始终把捍卫政治安全放在首位,强化首都低空安全保障,做好重要地区重要活动安全防范。积极稳妥化解经济金融领域风险,加强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基层社区治理,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持续推进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建设,严防极端事件发生。强化食品药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打造人民群众放心满意的安全高地。

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加强国防动员工作,持续优化人民防空防护格局,加强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巩固发展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团结。推动新时代首都民族、宗教、侨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各位代表,完成今年目标任务,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必须把政府自身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要锻造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首善标准抓好中央巡视等反馈问题整改。要恪守依法行政的基本准

则。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市政协提案;推进民营经济、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立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扎实推进“九五”普法。要提高履职尽责的质效水平。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做到察实情、出实招、求实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强化成本绩效管理,把更多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花在社会民生上。要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生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更好发挥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财会监督作用,聚焦重点领域规范权力运行,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更高标准建设北京廉洁工程,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 蓝图已经绘就,实干创造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往开来、锐意进取,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北京新篇章,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于北京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杨秀玲

各位代表：

按照《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监督条例》，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5 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实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

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圆满完成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紀念活动服务保障,彰显大国首都形象;经济实现跨越式增长,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4%、高于全国0.4个百分点,经济总量突破5万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8%;生态环境建设取得新突破,细颗粒物年均浓度27微克/立方米、首次实现“破30”;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城镇调查失业率4.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4.4%,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十四五”实现圆满收官。一年来,重点围绕5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精益求精、全力服务保障重大活动成功举办,首都功能持续优化提升

中央政务功能保障全面增强。高质量完成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改造提升,精细组织抗战胜利80周年紀念活动演练彩排,逐条逐项逐时点打磨流程,精心做好景观布置和环境提升,扎实做好阅兵服务,广大市民大力支持,紀念活动盛大庄严、气势恢宏,震撼人心、激发斗志。深入开展城市规划年度体检,核心区控规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北新华街近现代建筑、孚王府、醇亲王府南府签约腾退,故宫周边院落申请式退租及恢复性修建二期项目启动,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2006户、修缮1284户,中央政务环境更加庄重有序。

首都文化活力持续迸发。高标准完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京华实践教研中心内容建设,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

心价值观，“北京榜样”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修订公布北京中轴线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出台北京市长城保护条例。亚洲文化遗产保护联盟落户北京，琉璃河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南中轴大红门博物馆群一期等加速落地，北京大葆台遗址博物馆和路县故城遗址博物馆对外开放，故宫博物院举办“百年守护——从紫禁城到故宫博物院”展。创新举办“北京范儿”短视频大赛，开创城市形象宣传和融合发展新范式。出台推动演艺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培育演艺新空间超百家，实现文华大奖五连冠、群星奖位居全国首位，推出“大戏看北京”首演首发首映剧目 28 部、“北京大视听”作品 465 部，“我与地坛”书市吸引 55 万读者。出台促进游戏电竞行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发布科技赋能文化领域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成功举办中国科幻大会，北京卫视 4K 超高清频道率先实现全国省级卫视首播。首批 21 家文化文物单位改革试点开展专题展览、教育研学、文创衍生品开发，“看·见殷商”展览接待游客超 20 万人次、营收超 2000 万元，文旅场所新增 321 处便民餐饮设施。

国际交往承载能力稳步提升。高水平服务保障中国—拉共体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全球妇女峰会等重要国事活动。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首都国际会展中心正式投用。服贸会在首钢园实现“一址举办”，中关村论坛发布 29 项重大科技成果，金融街论坛年会设立境外分会场 5 个，北京文化论坛创新举办重要成果发布专场活动、设立北京文化论坛会客厅。高品质国际化环境不断优化，

航线网络通达 64 个国家和地区、链接国内外 240 余个航点，覆盖广度居全国第一，新增 25 家旅游全球战略合作伙伴，上线北京市英文地图，全球“五大卡”可在地铁拍卡过闸，实现“全城离境退税、市内一点通办”，上榜《国家地理》全球最佳旅游目的地，国际及地区旅客吞吐量同比增长 18.4%，入境游客达 548 万人次、同比增长 39%，游客花费 505.6 亿元、增长 44.7%。

科技创新能级显著跃升。率先建立教育科技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一体推进重大改革任务。3 家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启用，生命、信息、能源等领域研究加速突破。出台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创新实施方案，空间环境地基综合监测网等 3 个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投运，脑认知机理与脑机融合等 3 个交叉研究平台试运行。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210 项，北京地区 6 项成果入选中国科学十大进展，65 人新当选两院院士、数量全国第一，连续 9 年稳居“自然指数一科研城市”全球榜首。首个国际人才服务港揭牌。建立科技创新和产业融合发展统筹工作机制，组建战略咨询专家委员会，实施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行动，启动建设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新布局 21 个概念验证平台、5 家标杆孵化器，支持 59 家技术转移机构建设，认定首台（套）产品 158 个，上线“北京科技成果转化智能服务平台”、汇集科技成果 1.2 万项。广泛链接国际创新资源，国际科技组织增至 52 家，成功举办 IASP 世界大会、国际基础科学大会等 50 余场重大国际科技交流活动，出台加强高水平国际科技期刊建设若干措施，在京 SCI 期刊占全国总量超

40%。形成新一轮中关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空间调整方案,设立13个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4家中关村特色产业园区,中关村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突破10万亿元。

专栏1:2025年新建21个概念验证平台

序号	名称	建设单位
1	新能源汽车石墨烯技术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创新爱尚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	心血管创新药械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北京百洋智心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北京百洋国心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3	数智中医药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中医药大学 北京医汇云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北中大富科技有限公司
4	中药新药研发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 承道智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	骨科创新医疗器械概念验证平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积水潭医院
6	整形医学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八大处整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关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北京奥泰康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
7	氢燃料电池车辆关键系统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工业大学 海珀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	汽车智能网联多维安全概念验证平台	国汽(北京)智能网联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方工业大学 北京科技职业大学
9	新能源电力系统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双碳技术转移转化研究院
10	先进半导体用功能金刚石新材料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科技大学 北京创攀益联科技有限公司
11	信息通信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北京邮电大学
12	高端MEMS器件及可靠性概念验证平台	中机研标准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中央民族大学

序号	名称	建设单位
13	高端科学仪器装备和关键部件 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怀柔仪器和传感器有限公司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4	人工智能硬件研发设计与中试制造 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昱栎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化工大学
15	图灵数智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人民大学 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
16	具身智能焊接机器人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智同精密传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工业大学
17	无人机虚实结合概念验证平台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交通大学
18	空天智能概念验证平台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9	营养科学与健康工程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农业大学 北京谷芯益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	生物饲料概念验证平台	北京京瓦农业科技创新中心 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 北京东方天合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1	工业废水有价值组分资源回收装备 概念验证平台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迎难而上、协同推动需求动力和产业动能同向发力,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巩固

政策工具集成发力。建立中央基金项目储备机制,“自审自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233 亿元,在全国首批开展专项债注资政府投资基金试点工作,积极争取并充分用好“两重”“两新”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类中央资金。出台加快构建科技金融体制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实施方案,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及京津冀区域基金在京启动,服务设立一批央企创投基金,8 支市级高精尖产业基金与 24 家银行投贷联动合作,吸引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 1290 亿元;科创债发行规模达到 6643.4 亿元、增长 13%;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支持 1400 余家企业获得贷款近 700 亿元。

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获得贷款 6742 亿元。发布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促进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助力并购重组等多项政策，北交所上市公司 288 家、总市值超 8600 亿元。加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建立市经济宣传工作机制，加强经济形势分析和政策解读。

有效需求持续释放。供需互促提振消费，加快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实施深化改革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获批国家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建设试点和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统筹资金 76.5 亿元加力扩围以旧换新，带动实现销售额约 650 亿元。推动文商旅体融合，湾里、中海大吉巷等特色商业设施亮相，新设首店首次超千家，新增“北京礼物”306 件；优化大型活动管理，举办北京电影生活节、中网和世界乒联中国大满贯、“鸟巢星光演出季”等各类大型群众性活动 2295 场、增长 25.8%；上线全市景区购票服务平台，推出 100 余条漫步北京精品线路，小米汽车工厂等成为热门目的地，创新开行“大美中轴线观光巴士”，服务消费增长 5%。入选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试点城市和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优化结构扩大投资，“3 个 100”市重点工程进展顺利，640 个市区重大项目全部开工，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5%，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40.1%，重点产业投资占比超 3 成；教育、卫生、养老等社会领域投资增长 24.2%。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下达 820 亿元、120 亿元用于支持商业航天等 233 个新动能项目；优化调整房地产相关政策，加快商品住宅周边配套设施承诺兑现，全年成交商品

住宅用地 181 公顷。城市更新潜力释放,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225 个,老楼加装电梯 869 台、住宅电梯更新 1007 台。首农产业园等 4 单 REITs 项目上市发行,面向民间资本公开推介项目 239 个、总投资约 2350 亿元。

专栏 2:2025 年本市提振消费政策

序号	名称	出台时间	出台单位
1	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实施细则	2025-01-19	市商务局
2	2025 年进一步推动汽车以旧换新实施方案	2025-01-24	市商务局等 8 部门
3	2025 年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	2025-01-27	市商务局
4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	2025-01-27	市商务局
5	重点旅游项目奖励和贷款贴息实施细则	2025-01-17	市文化和旅游局
6	推动演艺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	2025-04-29	市文化和旅游局
7	北京老字号认定管理办法	2025-05-06	市商务局等 5 部门
8	关于申报 2025 年促进北京市会展业发展奖励项目的通知	2025-04-27	市商务局
9	扩大时尚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2025-06-09	市商务局等 4 部门
10	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 年)	2025-06-09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 5 部门
11	以冰雪运动高质量发展激发冰雪经济活力的实施意见	2025-06-11	市政府办公厅
12	关于进一步扩围 2025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商品的公告	2025-06-17	市商务局
13	深化改革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2025-07-05	市人民政府
14	入境旅游奖励与扶持资金管理办法	2025-09-09	市文化和旅游局
15	关于实施 2025 年北京市入境旅游奖励与扶持资金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	2025-09-16	市文化和旅游局
16	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北京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2025-09-26	市商务局等 9 部门

序号	名称	出台时间	出台单位
17	推动工业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5—2027年)	2025—10—11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文化和旅游局
18	关于2025年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申请时间的补充通知	2025—11—18	市商务局
19	金融支持北京市提振和扩大消费的实施方案	2025—11—17	中国人民银行 北京市分行等12部门

优势产业提质升级。先进制造业能级提升,集成电路先进产能建设和产业生态培育加速推进,多款新能源车型发布,一批国内外医药研发机构落户国际医药创新公园,6个创新药、28个创新医疗器械获批上市,全国首个跨国药企生物制剂原料药项目启动建设,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5%。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机器人“两会一赛”成功举办,全球首个具身智能机器人4S店开业;举办全球6G发展大会,建成6G小规模实验网,成立北京量子计算产业创新中心;北京未来数字空间创新试验区挂牌;朱雀三号可重复使用火箭首飞入轨并完成关键技术验证;新的脑机接口成果不断涌现。新增市级两业融合示范区3家、试点企业32家,清华国重基地两业融合示范园区8个全国重点实验室建成。

专栏3:北京国际医药创新公园(BioPark)2025年落地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进展
阿斯利康战略研发中心	⇒阿斯利康全球第六个、在华第二个战略研发中心,旨在加速药物早期研究成果向临床开发转化。2025年10月正式启用。
拜耳·亦庄开放创新中心	⇒拜耳在中国布局的首个创新中心,主要搭建全球领先的概念验证平台和临床试验信息数据运营平台,聚焦心血管疾病、肿瘤领域开展创新药物研发,创新女性健康及眼科疾病解决方案。2025年11月正式启用。
首药控股新药研发与产业化基地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集研发中心、质控中心、临床试验中心、销售中心及生产基地于一体的企业新总部。预计2028年建成投用。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进展
美敦力数字化医疗创新基地	⇒美敦力在华首个数字化医疗创新基地,主要研发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疾病管理解决方案,聚焦心血管、微创外科、神经科学等领域建设高水平医疗培训中心、患者关爱中心,并引入前沿的数字化技术,提升患者预防管理的服务水平。2025年10月正式启用。
礼来创新孵化器	⇒礼来在华核心创新孵化平台之一,主要聚焦小分子药、生物药、罕见病治疗等领域为初创生物科技企业提供资金支持、技术指导、临床资源对接等全链条孵化服务。2025年3月正式投入运营。
辉瑞北京研发中心	⇒辉瑞在华设立的第三家研发中心,主要推动全球创新药从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到国内获批,主导辉瑞在中国的创新药物开发,合作构建符合全球标准的一期临床研究机构,并培养高端研发人才。2025年3月正式启用。

数字经济保持领先。出台建设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实施意见;成立北京数据集团,数智北京创新中心投入运行;建成国家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区域功能节点,市大数据平台新增共享公共数据5200余亿条、累计共享超3.1万亿条,数据流通利用增值协作网络累计上架4859个数据产品,北京大数据交易所场内交易额同比增长172%。人工智能关键生态建设进展明显,发布人工智能全栈自主生态众智FlagOS1.6,开源上线AI4S科研平台玻尔科研空间站,备案上线212款大模型,人工智能+医疗、制造、科学等应用中试基地在京落地;成立前瞻人工智能安全与治理研究院,发布灵御大模型安全攻防评估平台,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8.7%。

绿色发展成势见效。国家绿色技术交易中心揭牌并实现首批交易,全市有效绿色技术发明专利数量达6.9万件、领跑全国,D-阿洛酮糖获批新食品原料,解脂耶氏酵母蛋白获批新饲料原料。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开市,交易量突破800万吨、交易金额超5.7亿元;首批国家产品碳足迹认证试点启动;在京上

市公司 ESG 报告披露率达 68%。实施北京市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条例,发布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国家氢燃料电池汽车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竣工验收,11 个新型储能试点项目加快推进,国内首个新蛋白科技创新基地投产。第五立面光伏应用和绿电进京项目加快建设,全年外调绿电 440 亿千瓦时以上,累计建成充电桩 49 万个、超级充电站 1044 座、换电站 383 座。举办全球能源互联网大会、全球能源转型大会、北京绿色发展论坛,一批绿色交流合作成果服务全国、走向国际。

(三)攻坚克难、统筹推进标志性改革举措落地见效,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有效激发

重点改革纵深推进。积极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北京城市副中心获批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开展规范招商引资、市场准入壁垒清理等专项整治,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现市区全覆盖,发布规范网络销售、直播带货领域不合理经营行为十项措施,制定防治平台“内卷式”竞争行为负面清单,引导头部平台企业签署有序竞争健康发展自律公约。制定市管企业服务首都战略发展实施意见,35 家市级机关事业单位所属委托监管企业纳入统一监管,首都文化科技集团与出版集团、演艺集团、歌华传媒集团完成重组。成立首都民营企业政策宣讲服务团,建立民营经济政策落实组织协调机制。加强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清理拖欠企业账款 19 亿元,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占比近八成。稳妥实施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平稳落地。

专栏 4:北京城市副中心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

主要内容	重点举措
聚力技术要素 激发创新势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通科技成果转化链条。探索建立国有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 ⇒推进技术与资本要素融合。支持金融机构采用知识产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等融资方式为促进技术转移转化提供更多金融产品服务,支持建设国际化技术转移平台。
推进土地要素 集约高效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探索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区级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库和资金池。 ⇒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改革。鼓励采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等方式供应产业用地,支持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开展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试点。 ⇒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建设用地。细化完善低效用地认定标准,探索市场化推进存量土地开发建设。 ⇒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宅基地的具体办法,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
引导人力资源 要素合理流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畅通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渠道。拓宽境外职业资格认可范围,支持事业单位通过特设岗位引进急需高层次专业化人才。 ⇒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以企业年金、股权、期权等综合薪酬为重点探索人才市场化配置。
探索建立数据 要素流通规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机制。研究大数据技术、数据产品和服务、数据融合应用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规则。 ⇒拓展数据开发应用场景。制定数据交易标准合同指引,出台数据交易负面清单和谨慎清单。探索开展数据生产要素统计核算和数据资产评估。 ⇒加强数据安全保护。研究探索数据出境合规监管实践路径,探索建立数据安全使用承诺制度。
增强资本要素 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加有效金融服务供给。形成普惠金融数据库,探索建立并购基金。 ⇒推动更高水平金融开放合作。加快全球财富管理中心建设。
加强资源环境 市场制度建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构建绿色要素交易机制。探索构建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及应用体系。
全面提高要素 协同配置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强化新业态新领域和服务业要素保障。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要素价格机制,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

“北京服务”优化升级。出台近 50 项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配套政策措施,完成 228 项年度改革任务,非资金信托财产登记、破产企业财产快速解封等取得首创突破,简易注销和变更登记实现即时办结。发布第四批“高效办成一件事”清单,新增 951 个事项入驻统一申办受理平台,规范固定资产投资和工程建设领域审批程

序,推进行政审批服务绩效改革和政务服务质效监测。“无事不扰”白名单企业达 55 万户,非现场检查量占比 70.6%, 月均现场检查量下降 42.9%、扫码率 100%,1000 余项行政处罚纳入不予处罚事项清单。“京策”平台汇聚政策 1693 份,政策兑现事项 1071 个。7.7 万余户经营主体“免申即享”实现自动信用修复 15 万次。为“服务包”企业提供服务事项 7 万项、企业诉求办结率九成以上。全市新设经营主体 38 万户、增长 20.7%。

专栏 5:“京策”平台主要功能

功能	主要内容
政策汇聚与发布	⇒集中发布并结构化处理市区惠企利民政策。
精准匹配与推送	⇒通过数据分析,向企业精准推送适用政策,变“人找政策”为“政策追企”。
线上申报与兑现	⇒提供政策兑现事项的线上申报、审批功能。
政策管理与评估	⇒为政府部门提供政策测算、审核、发布、推送、兑现、评估功能,实现政策全流程管理。

对外开放有序扩大。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行动,7 项案例入选国家最佳实践,推进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综合配套改革,试行世贸组织电子商务协定,新增 26 家增值电信领域扩大开放试点企业,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北京)实体平台启用,连续 4 年在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评估中位列第一。“北京市全球服务伙伴”新增 12 家外资企业,累计认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284 家,北京 CBD 全球商务区吸引力排名全球第 6。亦庄综保区开关运作,中关村综保区发布“电子围网新范式”,天竺综保区罕见病药品进口额居全国首位。中亚班列正式开通,出台提

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政策,出口货物转运效率提升80%。成功举办第三届跨国药企北京行圆桌会、2025中德(欧)隐形冠军论坛和第二十八届北京·香港经济合作研讨洽谈会。共建“一带一路”直通车综合服务平台上线运行,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起步区建设启动,北京地区出口额增长3.8%。

(四)奋发有为、协同联动打造创新和产业生态,京津冀协同发展向广度深度拓展

非首都功能疏解坚定有序。接续实施疏整促专项行动,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104家,开工建设北京中医医院新院区、北京儿童医院亦庄院区、北京急救中心、首都师范大学良乡校区二期和北京工业大学房山校区。治理违法建设2049万平方米,规范城市家具6.9万处,更新节能灯具14.15万套,整治提升燕莎桥等251座桥下空间,完成德胜门北等公交场站疏解,新增中心城区机动车停车位5万余个。铁路沿线绿化提升超330公里,火车站区环境改善、进出站流线优化,“最美进京第一印象”提升。服务保障中国中化、中国华能等一批中央企业迁入雄安新区,4所部属高校雄安校区开工,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新增入驻企业132家;东六环入地改造工程、石小路建成通车,北京通州站开通运营,首旅集团等市属国企迁入北京城市副中心,中国人民大学、北京服装学院通州校区5000余名学生入驻。

重点领域协同不断深化。召开京津冀党政主要领导座谈会,编制现代化首都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及实施方案。加快京津合作

示范区建设,北京理工大学新能源与高性能制造实验室入驻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在三地培育孵化硬科技企业 140 家,重点产业链卡点攻关突破 36 项关键核心技术,完成“六链”图谱更新和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方案编制,成立京津冀先进制造业集群联盟,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科技生态港签约 42 个项目,北京输出到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996 亿元、增长 18.1%。扎实推进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白庙南北检查站完成改造;推动出台推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高质量发展意见,全国首个跨省市地块统一出让试点获批。京唐城际铁路、承平高速全线通车。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加强密云水库全流域水源保护。出台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内政务服务“同事同标”事项动态管理工作规则,京津冀晋在省级层面率先实现“信用代证”跨区域互认互通。

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聚焦平原新城功能定位和主导产业,“一区一策”精准赋能,市级出台 20 余项支持政策,推动实施百余个重点项目。制定“两园一河”、南中轴、奥林匹克中心区等重点区域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首次开展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和地区生产总值交换补偿。“百千工程”完成两批 42 个示范村、22 个示范片区创建,举办世界农业科技创新大会和种业大会,国家农业科技创新港首批单体项目开工,北京农业人工智能与机器人研究院成立,自主研发的番茄育种固相基因芯片打破国外垄断,启动 1500 亩伏羲农场建设,粮食、蔬菜播种面积双增长。东西部协作

和支援合作扎实推进,举办京疆经济合作洽谈活动,助力内蒙古自治区 79 个产业园区改造升级。

(五)用心用情、尽力量力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城市生活品质不断提高

稳就业促增收协同发力。印发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实施意见,实施就业岗位开发与挖潜扩容计划,发布首批项目化培训指导目录,打造“一刻钟”就业服务圈,7.2 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一生一策帮扶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提供 11.2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本市城镇新增就业 33 万人。上调全市最低工资月标准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至 2540 元和 998 元。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覆盖全部出行平台企业;3.4 万本市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组织“安薪北京”系列专项行动,查实欠薪案件动态清零。

公共服务质效明显提升。推动制定北京市养老服务条例,新建 50 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201 个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7701 张家庭养老床位、478 个养老助餐点;稳妥实施育儿补贴和学前一年免费教育政策,新增普惠托位 8897 个。积极应对学龄人口达峰,推进新型集团化办学,试点跨学段贯通师资调配,新增中小学学位 2.4 万个;实施促进中小學生身心健康发展“20 条”和“体育 8 条”,推动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争取中央支持在京高校扩大办学规模,高考录取率保持稳定。318 家医疗卫生机构 606 项检查检验项目实现互认、200 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接入电子

病历共享应用系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儿科诊疗服务全覆盖;149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提供体重管理服务。构建新型“三大球”高质量赛事和青训体系,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26平方米,成功申办2027年世界田径锦标赛。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6.7万套(间)、竣工各类保障房10万套(间)。试点面向青年人才推出1082套高质优价青年公寓。

城市治理更加智慧高效。轨道交通6号线南延、17号线中段和18号线开通,运营总里程达909公里,市郊铁路东北环线开工;累计开通通学、通医、通游公交线路352条;优化公交线路242条,公交与轨道50米内换乘比例达91%,完成50个轨道站点和40个学医景商重点区域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治理,提升61个轨道站点接驳能力。“双智”城市基础设施实现600平方公里连片覆盖;30项市级疏堵工程全部完成,东四环、西北四环大修及环境提升完工,打通53条断头路、建成24项超期工程,实现五环路以内和城市副中心交通信号灯实时调度控制,新增150条信号灯绿波带。出台进一步深化接诉即办改革意见,完成13个“每月一题”专项治理,开展治理类社区整治提升,市民服务热线诉求解决率97.3%、满意率97.7%,《您的声音》荣获第38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纪录/科教片奖。久久为功抓好两个“关键小事”,规范更新5.75万个垃圾桶站,380个老旧小区引入市场化物业服务。

绿色宜居水平不断提高。深入实施“0.1微克”攻坚行动,推进结构、工程和管理三大领域“创绿减排”,蓝天成为常态;密云水

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持水质Ⅱ类等级，动态消除劣Ⅴ类和黑臭水体，永定河入选全国母亲河复苏行动典型案例；削减受污染建设用地面积37万平方米。出台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统筹实施绿化彩化立体化，建成花园城市示范街区10处、城市画廊20条，无界公园20个；“城市绿肺”温榆河公园全面建成开放、朝阳段获“环境可持续发展项目金奖”，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形成万亩集中连片景观，一绿地区城市公园环实现闭合；10处郊野公园焕新升级，二绿地区郊野公园环主体构架基本形成，公园文化休闲、健身、商业等配套服务功能加快完善。新增绿道1000公里，累计建成永定河等400余公里滨水慢行通道，向公众开放宋庄蓄滞洪区等16处水域及水利设施空间，亮马河、坝河、凉水河等滨水空间成为打卡地。

专栏6：向公众开放的16处水域及水利设施空间

序号	点位名称	所在区
1	京密引水渠海淀段(后沙涧山洪桥—安河闸) 京密引水渠昌平段(半壁店至阳坊桥)	海淀区、昌平区
2	永定河引水渠(海淀段)	海淀区
3	昆玉河	海淀区
4	温榆河公园二期	朝阳区、顺义区、昌平区
5	宋庄蓄滞洪区二期	通州区
6	万泉寺橡胶坝	丰台区
7	榆林庄闸	通州区
8	军屯拦河闸	通州区
9	北关分洪闸	通州区
10	东便门橡胶坝	朝阳区

序号	点位名称	所在区
11	高井闸	石景山区
12	北小河	朝阳区
13	通惠河(通州段)	通州区
14	翟减沟	通州区
15	大北窑船闸	朝阳区
16	苇沟闸	朝阳区

安全发展能力稳步增强。全力应对“25·7”区域性大洪水等自然灾害,制定实施30条防汛避险救灾硬措施,扎实推进灾后恢复重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开展小切口专项治理,排查整改重大隐患5.7万余项。完成供热、燃气、供水、排水等老旧管线改造1399.9公里。健全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体系,74家校园餐供餐企业全部视频接入市场监管数字化平台。稳妥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持续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

专栏7:2025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年目标	2025年完成	属性
1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	>6	预期性
2	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件)	164左右	180.7	预期性
3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9800左右	9865	预期性
4	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	8左右	8.7	预期性
5	服务贸易增速(%)	5左右	3左右	预期性
6	实际利用外资规模(亿美元)	130左右	64左右	预期性
7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41左右	>46.5	预期性
8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左右	5.4	预期性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目标	2025 年完成	属性
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4 左右	4.8	预期性
10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2300	<2200	约束性
11	生产生活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30	25.03	约束性
12	细颗粒物浓度(微克/立方米)		达到国家要求	27	约束性
13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达到国家要求	>90	约束性
14	全市污水处理率(%)		98	98	预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达到国家要求	较 2020 年下降 14 以上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达到国家要求	—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		1 左右	1 左右	约束性
18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1	43	约束性
19	绿化	森林覆盖率(%)	45	45	约束性
		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	32	32	约束性
20	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		76.5	76.5	预期性
21	“七有”“五性”监测评价综合指数		>115	>115	预期性
22	城镇调查失业率(%)		<5	4.1	预期性
23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与经济增长同步	4.4	预期性
24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 左右	-0.1	预期性
25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5.6 左右	5.8 左右	预期性
26	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8.5	>98.5	约束性
		药品抽验合格率(%)	>99	>99	约束性
2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百亿元)		<0.9	0.6	约束性

注:1. 细颗粒物浓度、地表水质量达到或优于Ⅲ类水体比例 2 个指标 2025 年国家要求指标值分别为 32 微克/立方米、70.3%。

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十四五”目标是较 2020 年下降 14%。

3.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尚未完成 2025 年数据统计。

总的来看,2025 年我们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应对风险挑战,把握长期趋势、扩大有效需求、推动产业发展,集中精力办

好自己的事,经济社会发展成绩好于预期、殊为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优化提升首都功能、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还需持续用力,百年变局和科技革命深度交织,内外需求结构深刻调整,部分行业转型阶段性承压,宏观经济数据和微观主体感受存在温差,工作中还有一些问题需要加以解决:

(一)经济持续向好基础还不够牢固,稳定预期还需加力。外部环境不确定难预料因素依然较多,国际贸易投资格局正在重塑,外资外贸企业观望情绪加重。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向好,但行业运行冷热不均,城乡发展不够均衡,企业生产经营分化,部分行业竞争激烈,小微企业经营承压。

(二)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机制还不够完善,发展新质生产力还需加力。科技成果转化仍存堵点,产业园区与高校院所成果转化对接的机制还需完善,投早投小耐心资本还需加力培育,适应人工智能创新发展的政策服务还需更加适配。

(三)消费增长动能还不够强,扩大有效需求还需加力。消费恢复基础尚不牢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下降,服务消费潜力还需激发。稳投资压力较大,房地产市场仍在筑底,基础设施投资增长受限,企业利润下降影响产业投资意愿。

(四)超大城市治理仍有短板弱项,民生改善还需加力。核心区平房院落保护更新需要加大力度,轨道交通站点周边活力空间需要加快打造,促进人口与城市发展相适应的机制需要不断健全,就业质量问题及人工智能对就业影响需要更加重视,城市韧性仍

需提升,安全生产、火灾防控还面临较多挑战,极端天气预警、突发自然灾害防范能力还有不足。

二、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安排

2026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充分发挥教育科技人才优势,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首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奋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在工作中,始终把高质量发展放在重要位置,坚持首善标准、服务全局,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坚持以人为本、守牢底线,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更加突出规划、指标、项目引领,政策、资源、工作融合,改革、创新、开放突破,推动各项政策工具形成合力、提

升效能,统筹促进消费和扩大投资稳定经济增长动力,统筹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增强经济发展支撑,统筹深化改革和优化服务提振市场发展信心,统筹区域协同和开放合作扩大产业布局空间,统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不断改善民生提升生产效率。

(二)主要指标

在年度计划指标设置上,坚持与“十五五”规划纲要指标相衔接,充分反映高质量发展要求,突出当前发展阶段性特征,注重人民群众获得感,保持相对稳定和连续。在目标安排上,统筹当前与长远、兼顾需要与可能,坚持积极有为、务实可行,既有利于提振信心,激励各方共同努力,也有利于把握发展主动,为应对不确定性和解决发展问题留出空间。

经济发展方面。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安排5%左右。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49万元/人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8%左右,绿色经济重点产业收入增速5.5%左右。

生态环境方面。细颗粒物年均浓度控制在29微克/立方米左右、争取更优水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彩化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分别达到23.4%、44%以上。

民生保障方面。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超过98.7%,药品抽检合格率超过99%。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十万常住

人口火灾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0.6 人/百亿元以内和不高于 0.25。

三、实现 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坚持内需主导发展,大力提振消费扩大投资,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相结合,加力优供给拓场景、调结构增活力、破堵点畅循环。

多措并举提振消费。落实深化改革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研究制定城乡居民增收政策,优化以旧换新政策实施机制,创新服务消费、数字消费,推动文商旅体展融合丰富消费供给,科技文化和场景创新赋能消费体验升级。(1)打造大运河、“两园一河”、南中轴、奥林匹克中心区等城市活力新片区。推动永定河右岸湿地“大地艺术”等标志性项目与首钢园“会展小镇”亮相;加力推进南中轴博物馆群一期共享序厅、文博合院项目,推动重大文化设施集群发展;开展大运河主题音乐节、水上赛事等特色活动,创作水景演艺项目,打造“滨水活力岸线”;开展奥林匹克塔和国家体育场地下环隧设计改造。(2)深入推进国际赛事名城建设,筹办世界田径锦标赛、跳水世界杯总决赛、世界女排联赛、世界乒联中国大满贯等国际赛事,举办“三大球”公开赛等青少年赛事和北京马拉松、乒乓球社区联赛、社区杯足球赛等群众体育活动。打造电竞产业集聚空间,持续实施网络游戏出版精品工程,办好全国电子体育大赛等赛事。鼓励在京首演、巡演首站落地北京;提升北京时装周、中国国际时装周品质,办好北京车展;“一场一策”提升会展场馆效

能,引进高能级展会。发挥经营主体作用,提升各类活动组织的市场化和专业化水平,升级“票根+”模式、做强“超现场”新型业态,延伸大型活动消费供给链条。(3)做精“北京礼物”,提升“漫步北京”“北京微度假”“北京网红打卡地”“京彩非遗游”等品牌影响力,开发银发旅游、时尚旅游和潮玩、亲子研学等优质文旅产品,培育一批乡村旅游驿站、精品民宿,打造“来京必去”产业公园、52条旅游休闲绿道和一批冰雪旅游高质量目的地,推动怀柔雁栖湖、延庆世园公园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建设大兴国际旅游度假区,推动环球影城一期剩余项目建设。出台促进住宿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4)办好入境旅游发展大会,深化北京文旅全球推广体系建设,增强国际航空枢纽辐射能力,持续优化涉外服务和国际化环境。打造“食住行游购娱”一站式入境综合应用服务平台。(5)强化国潮动漫影视IP与文博场馆、非遗机构等资源联动,打造沉浸式消费空间。补齐社区、特色街区便民服务短板,扩围升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购、宜老宜小全龄友好型品质生活圈。(6)优化商业载体布局,提升传统商圈综合品质,推动“老字号”焕发新活力,培育特色小店,增添城市烟火气。

综合施策扩大投资。加力谋划储备实施重大项目,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效益。(1)建立“十五五”重大项目调度机制,实施“3个100”市重点工程,按季度压茬推进160个市区重大项目开工。(2)积极争取中央资金支持。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机制。优化政府投资引导培育壮大新动能政策,发挥

促投资真抓实干奖励机制作用。深入推动投资审批制度改革,研究完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政策。(3)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推进“好房子”建设试点示范,创建“好房子”样板。加大轨道交通站点周边等供地力度,安排商品住宅用地200至240公顷。加强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谋划实施,积极扩大产业投资。(4)研究促进民间投资发展措施。用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领域民间投资项目补充项目资本金。推动民营企业基础设施REITs项目上市发行。

系统联动畅通循环。健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落实机制,严格落实“五统一、一开放”要求,提高市场运行效率。(1)规范政府行为尺度,完善科学合规招商新模式。(2)推动制定本市促进市场公平竞争条例,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治理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3)建设现代物流骨干网络,推动寰店物流基地建设,加快京南和马驹桥等物流基地升级改造,建设北京鲜活农产品流通中心二期,鼓励“城郊大仓+市内班列+前置仓”模式探索,试点非高峰时段轨道交通货物运输,推动五环路内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通行证全市通用,完善快递末端网络设施。

(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扎实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发挥教育科技人才优势,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科研机构、企业、人才聚集地,推动产业向新向智向绿。

强化科技创新策源能力。畅通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培育

开放包容创新文化,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1)加快建设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推动北京清华前沿交叉创新研究院投运,加快北京北大全重科技创新研究院建设。围绕脑机接口、高温超导等领域建设一批新型研究创新平台。(2)高效运行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科技设施信息服务平台,争取“十五五”大设施项目落地布局。(3)深入实施基础研究领先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行动,布局4个前沿基础领域、7个应用基础领域和一批学科交叉融合领域研究,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评估考核机制。(4)出台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政策,实施分园提升行动。深化“三城一区”主平台联动发展。制定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评价办法,推进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动态调整、优胜劣汰。(5)建立“需求触发、即时启动”的高校急需学科专业快速布局机制,加快市属高校分类卓越发展,建好中关村学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等新型育人载体。(6)鼓励创新主体发起或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前瞻布局一批战略前沿和空白薄弱领域高水平期刊。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打通成果转化堵点卡点。(1)全面推广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制定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实施办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and 运用。研究制定科研类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2)建立企业出题的科研组织方式,将科技成果转化纳入研发项目绩效管理。支持企业牵头或参与重大科技攻关任务,在智能网联汽车等领域组建一批高水平创新联合体。探索企业科技成果首单应用支持机制。(3)

支持提升中试服务能力,建设10个市级中试平台。加速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和中关村国际技术交易中心建设。(4)继续争取国家级并购基金、央企创投基金等在京落地,探索市区共同给予研发资金支持与股权投资联动机制,提高市级政府投资基金投资种子轮、天使轮硬科技项目占比。构建“政府引导+社会协同”的资本接力模式,健全被投企业服务机制。推广“中关村领航积分”评价模型,支持银行开发成果转化贷等信贷产品。(5)扩大“朱雀人才”规模,加强北京技术转移学院建设,办好科学家创业CEO特训班。

数字绿色引领赋能发展。扎实推进全球数字经济和国际绿色经济标杆城市建设,促进产业能级跃升。(1)新建5G基站2万个,开展6G天地通信技术攻关。新增供给算力7万P,前瞻开展算力星座等技术攻关,探索构建新型算力体系。(2)全力建设人工智能创新高地。开展下一代通用人工智能关键技术攻关,推进人工智能众智生态建设。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快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和创新街区,搭建教育领域人工智能公共能力开放平台。推广人工智能驱动的软件开发工具链应用,支持人工智能算法企业与硬件制造商、供应链企业组建创新联盟,加快布局智能硬件产业。支持各类创新主体面向全球开展技术交流、产业合作。(3)实现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数字化达标,新建30家先进级及以上智能工厂,打造一批5G全连接样板工厂。(4)推动建立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体系,研究产品碳足迹核算规

则标准和绿色经济核算方法,实施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深化碳市场建设,完善碳普惠机制。(5)培育一批氢能、储能、合成生物等领域科技创新平台,推动中科院微生物所数据节点落地、卡文氢能发动机量产。提升国家绿色技术交易中心专业服务能力。完成规模以上企业绿色诊断和分级评价,培育一批低碳、零碳工厂,推进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推动 ESG 体系建设,优化 ESG 生态。(6)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数智服务平台,开放智能制造、新型能源、循环利用等绿色应用场景,支持绿交所完善功能。(7)办好北京绿色发展论坛,完成公共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 100 万平方米,鼓励扩大绿电交易和应用。

发展壮大高精尖产业。统筹传统产业提升、新兴产业发展、未来产业布局,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1)全链条构建集成电路产业创新高地,推进变革性技术应用,建设光电子芯片及器件制造基地。(2)打造车规级芯片标杆产品,建成北京时代电池制造基地,建设高性能固态锂离子电池量产线,提高新能源汽车高端零部件占比。(3)高质量建设国际医药创新公园、国际医疗器械城,建设生命之蝶研发转化中心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打造高端手术机器人等前沿创新平台,上市一批创新药械产品。(4)实施人形机器人加速发展工程,建设国家人形机器人赛训基地,落地“机器人+”应用场景。(5)加快北京量子高地建设,推进高性能量子计算云平台和应用示范工程,落地量子计算产业创新中心。(6)建成北京火箭大街,支持可重复使用火箭的检测评估技术开发与复飞。

拓展现代服务业优势。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提高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水平。(1)服务保障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持续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强化金融街、丽泽金融商务区联动发展。支持北京证券交易所深化改革,优化发行上市制度,加强中小企业上市融资服务,加快建设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形成创新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体系。(2)壮大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鼓励工程规划设计、工程管理等专业技术服务业数智化转型。支持一批基础实力强、成长性好的科技服务业企业,提升技术创新和专业服务能力。(3)加快建设北京国际法商融合示范区,组建法商融合战略专家委员会,建立域外法查明中心,强化涉外律师培训。加快数字广告园区建设。织补首都国际会展中心、中关村论坛永久会址等重点场馆周边配套,打造组团式会展综合体,提升会展企业策展能力。支持本市总部企业做强品牌运营等价值链高端环节,向国内外输出服务和产品。(4)创新两业融合示范园区机制,健全园区产业评估和监测体系,认定第三批示范园区和试点企业。(5)推动家政服务品牌化发展,开展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家政服务企业数字化转型,鼓励平台企业发展家政等服务业务。(6)推动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筹办北京国际老龄产业博览会。

繁荣首都文化事业和产业。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涵养崇德向善文明风尚,增强文化中心影响力。(1)加强文化

遗产整体性系统性保护,建设北京中轴线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推动传统文化空间载体活化利用,修缮永定门城楼,开放正阳门城楼,推进琉璃河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云居寺藏经申报世界记忆遗产,提高京西古道保护水平。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启动全市数字化非遗档案数据库建设。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2)组织实施“新时代新北京创作攀峰计划”,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指导创作一批“北京大视听”精品力作。推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支持视听作品多语种制作,打造“人工智能+视听”范例。(3)深化演艺之都建设,培育以音乐剧全产业链为特色的天桥演艺群落。开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6 万场,举办演艺活动 4 万场、各类展览 100 余项。组织“书香京城”全民阅读季活动,支持实体书店创新发展。系统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制定市属博物馆藏品展出率提升计划,策划一批国内外精品大展特展。(4)办好国际电影节等品牌活动,加强国际传播体系和能力建设。

(三)坚持改革推动发展,加强机制创新和开放合作,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内生动力活力

推动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让市场更有效、让政府更有为,促进各方面制度机制与首都发展相适应。

充分释放改革效能。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更好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1)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健全出资人监督体系,推进二级及以下子企业综合改革,推动公共服务类国有企业降本增效。探索符合创业投资行业特点和发展规律的国有资本出资、考核、容错和退出机制。(2)推动本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立法,构建民营经济监测指标体系,健全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和民营企业增信制度,完善民营经济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引导平台经济规范发展,推动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劳动者共赢发展。(3)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任务落地,做大做强技术、数据、绿色等要素交易所,前瞻研究新兴领域要素配置机制。(4)实施优质中小企业涌现和成长工程,新增培育5000家创新型中小企业、200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00家“小巨人”企业。综合施策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5)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和预算绩效管理,实现存量支出政策评价全覆盖。(6)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完善文化文物单位、公园、博物馆管理运营机制。(7)完成“十五五”市级专项规划编制。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开展“净网”“护网”专项行动,加强经济宣传。

加力优化营商环境。聚焦企业群众诉求,让服务更有温度、办事更有速度、政策更有力度,持续擦亮“北京服务”品牌。(1)谋划推动新一轮营商环境改革举措,完善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制度,在书店、健身房、美容美发行业试点实行市场准营承诺即入制。规范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程序。(2)健全“扫码检查”评价机制,加强非现场监管标准化建设,推动检查事项分级分类,动态调整“无事不

扰”企业名单,提升监管质效。(3)扩围“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总体清单。上线京通手机应用程序,新增200个服务事项。(4)优化“京策”平台功能,动态发布“免申即享”事项,实现本市政策“一处入库”、群众企业“一网通查”、事项实时推送和“一站式”兑现。(5)加强营商环境监测评价,发挥好“服务包”“服务管家”作用,加强企业诉求解决力度,提升为企业服务意识和能力。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打造国际高端资源要素引力场。(1)推动出台服务业扩大开放3.0方案。试点开展电子认证和电子签名跨境互认。探索设立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完善政策体系。(2)加强综合保税区建设,推动特色化发展,引导临空经济区错位发展。拓展中间品贸易、数字贸易、绿色贸易等新增长点。建立跨境贸易融资服务平台。试点开展整车零部件进口“两证合一”改革。(3)提升双向投资合作空间,落实鼓励外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政策。建立外商投资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确定第三批全球服务伙伴,吸引更多国际组织、跨国企业地区总部落户。(4)加大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企业培育力度,扩大远程属地查检试点应用范围。(5)完成首钢园服贸会永久会址升级改造,办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和北京文化论坛。(6)优化京港、京澳全方位合作机制,促进京台交流合作。

深化共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拓展重点领域合作新空间。(1)优化共建

“一带一路”直通车综合服务平台线上功能,提升线下会客厅实体化运行水平。制定“走出去”企业纠纷应对指南。建立市属国企与中小企业携手出海机制。(2)推动三大国际互联互通新通道建设,研究推动空中丝绸之路“枢纽对枢纽”合作路径,常态化开行中欧、中亚等国际班列,加快建设数字丝绸之路经济合作试验区。(3)加快实施赞比亚陆港改造等重大项目,提升“藤蔓计划”、“一带一路”青年使者北京绿色行等品牌活动影响力。

(四)坚持规划引领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首都都市圈,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

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积极推进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六链五群”能级提升,持续增强区域综合竞争力。

优化提升“一核两翼”功能。牢牢牵住疏解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强化“一核”引领作用,辐射带动“新两翼”取得突破。(1)做好城市总规实施评估,谋划新一轮核心区控规实施方案,加强第五立面维护,优化政务功能空间。加快雁栖湖国际会都功能提升和第四使馆区建设,提升外交外事等重大活动服务保障能力。(2)接续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行动,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80家,推进北方工业大学延庆校区等市属高校新校区建设,北京卫生职业学院新校区等投用。深化政策机制创新,加强专项任务管理,拆除违法建设500万平方米、治理无手续建筑500万平方米。(3)做好央属标志性项目疏解服务保障。支持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高质量发展,推动园区与疏解央企高校对接,构建创新微集群。建

设北京—雄安人才科创走廊,开展“北京院士专家雄安行”等活动。推动京雄快线北京段土建工程完工。(4)继续保持北京城市副中心千亿级投资强度,加快轨道交通 M101 线一期、六环高线公园、清华大学金融发展与人才培养基地等项目建设。建设运营好运河商务区,推动华夏银行总部完工,积极争取国家级金融基础设施落地。实现顶点公园精彩亮相,强化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与台马地区联动发展,推动通武廊交界重点区域产业协同发展。

强化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完善区域产业生态,打造更加紧密的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1)争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计划,谋划跨区域科创联合基金。发挥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作用,加快颠覆性技术项目梯次转化落地。(2)推动液氢相关技术迭代,在“顺义—曹妃甸”等线路开展液氢重卡示范。做好京津冀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科技生态港头部零部件企业布局。制定京津冀人形机器人产业链协进方案。打造京津冀北斗时空产业集群,建设国家级时空信息综合服务平台。(3)唱好京津“双城记”,协同推进京津合作示范区建设。

深化重点领域共建共享。推动交通、生态、公共服务等领域协同发展,增进区域民生福祉。(1)实施首都都市圈通勤效率提升工程,轨道交通 22 号线红庙至平谷段基本具备开通条件,加快 108 新线高速、国道 111 出京线建设,启动应寺、永乐等第二批进京检查站优化提升。(2)共建京津冀美丽中国先行区,加强三地空气质量监测预报会商与重污染应急应对,持续实施“创 A 退 D”行动。

完善海河流域防洪体系,加快推进官厅水库清淤和库滨带生态修复,推动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潮白河国家森林公园先行启动区(森林课堂片区)完工。加强太行山东北部生态综合治理。(3)优化京冀跨省“3+2”中高职衔接培养模式,推进京津冀医联体合理扩增和规范管理,促进三地养老服务、就业服务政策协同。协同打造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4)建立京津冀政府承诺合法性审核机制,推动一批高频“一件事”实现三地跨域通办,探索三地行政许可结果互认清单式管理。

(五)坚持城市内涵发展,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加快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

加强统筹协调、系统谋划,大力推动城乡区域融合,城市品质提升,城市治理增效。

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共生。坚持大城市带动大京郊、大京郊服务大城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京韵特色和美丽乡村。(1)高标准实施“百千工程”,开展第三批20个村、10个示范片区创建,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人居环境水平,补齐农村现代化生活条件短板;加强风貌设计,创建花园式村庄。(2)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规划,推动耕地集中成片和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和智慧农业,建设高标准农田12万亩,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00万亩以上、蔬菜产量稳定在200万吨左右。加快农业中关村和“种业之都”建设,落地北京(平谷)农业微生物国际创新研究院,推进种业振兴行动,推广“科技小院”模式。(3)推动乡村产业多元

融合发展,加强“北京优农”品牌建设,开展北京特色农产品消费季等产销对接活动,试点推广“京郊产·本地鲜”专区或显著标识;落实新修订的点状配套设施用地管理政策,盘活利用闲置农宅,拓展“近山、亲水、赏园、归田”乡村休闲空间;鼓励发展宠物经济、农业生物制造等特色产业。(4)制定新一轮农民增收政策,开展就业创业扩容、乡村富民产业提升等行动。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村集体联农带农机制。(5)稳妥推进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

全力推动重点区域发展。提升平原新城综合承载力和生态涵养区功能,高标准落实支援合作任务。(1)培育壮大平原新城主导产业,开工建设一批产业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推进京密高速建设,完成定泗路改扩建工程,加快建设北京八中嘉会湖分校、北京第四实验学校,建成京东方医院(一期)。(2)做好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和地区生产总值交换补偿,加强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核算结果应用。实施一批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项目。有序推进新市镇建设。(3)高质量落实对口支援合作任务,深化京蒙东西部协作,拓展产业合作深度,提高就业、消费等帮扶实效。

加力实施城市更新。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坚持示范项目带动、片区更新牵引,打造城市更新“北京样板”。(1)坚持TOD导向,推动职住商服设施在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平衡布局,打造城市活力中心。加快D级危房改造,支持居民自主更新、原拆原建,加

力推进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启动磁器口东、棉花片等片区综合性更新示范工程。(2)完成40处以上老旧厂房、产业园区更新改造,老楼加装电梯800台以上,实现0.7万户棚户区居民回迁安置,持续推进城中村改造。加快推进朝阳北部国际文化艺术片区、清华东路南侧等城市公共空间示范项目。(3)落实地下空间规划,科学有序开展开发利用工作。(4)强化城市更新金融支持,推动建立城市更新项目库与金融机构信息共享,推广“带押改造”等金融服务模式,创新“原房产解押、注销,新房产登记、抵押”一次性“四联办”机制。

加快提升城市治理效能。坚持系统思维、数智赋能,提高城市治理精细化、智慧化水平。(1)加力地铁公交两网融合,推进轨道交通19号线二期北延及支线、13号线扩能提升、1号线支线等项目建设,提升重点功能区直连互通水平。公交与轨道50米内换乘比例提高至93%。(2)提升“八站两场”接驳服务,规范管理电动自行车,强化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实施30项市级疏堵工程。新建150条绿波带,新增1000处信号灯联网。实现亮马河北路、安立路快速化改造完工,推进三环半、四环半、五环半建设;打通刘家窑路西段等50条“断头路”;高水平实施四环路(健翔桥东—四元桥南、十八里店桥西—南沙窝桥东)大修及绿化景观提升。推进五环路区域一体化规划。(3)高水平建设“数智北京”。推动国家数据要素综合试验区建设,建成高端数据标注示范基地功能空间,制定医疗器械、自动驾驶等10个领域数据出境负面清单,打造国家级

数据产业集聚区和高质量数据集开放共享创新试验场。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加快实施双智城市 4.0 阶段,建设双智融合数据底座;拓展城市码应用,推动第三批实体设施身份标识和时空数据注册、编码、赋码;推出一批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建设政务领域大模型应用共性技术平台,赋能基层工作和群众服务。

深入推进美丽北京建设。完善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营造高品质生态空间。(1)深化“0.1 微克”攻坚行动,系统推进车械新能源化,引导重点企业绿色改造,加强扬尘精细化管理,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全力巩固“常态蓝”。加快推进亦庄新城台湖再生水厂、减河北再生水厂建设。严格建设用地和农用地风险管控。推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建成南宫有机质综合利用中心。(2)加快花园城市建设,完成山区森林健康经营 30 万亩、退耕还林精细化管理 24.8 万亩,实施浅山彩叶化改造 5 万亩、造林绿化 1 万亩。强化全域森林城市生态功能,加快建设南苑森林湿地公园,统筹联动国际医药创新公园,谋划凤池公园启动区建设,改造提升绿隔地区郊野公园 10 个,构建“九群百园”郊野公园环体系。建成四环路“月季花环”。建设城市休闲公园 10 处、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 50 处、花园示范街区 10 个、社区微花园 50 个,新增公园绿地 100 公顷,做好春秋两季过敏原治理。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3)加强路网水网绿网空间融合,打造 10 条进出京道路铁路复层绿化带,建设景观水系岸线 100 公里。构建高品质滨水空间,贯通清河两岸滨水步道,推进北护城河至北运河全线通

航,新增开放 40 处水利设施滨水空间。

持续深化基层治理创新。以市民诉求驱动社会治理,抓实抓细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两个“关键小事”。(1)深化接诉即办改革,强化市民服务热线平台功能,完善民生大数据辅助决策机制,构建民情指数,建设民生智库。强化“吹哨报到”工作机制,推动市级部门提级响应解决基层治理难题。优化“每月一题”工作机制。办好接诉即办改革论坛。(2)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支持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投放点品质提升专项行动,优化桶前值守和投放管理模式,在 3000 个小区布局智能回收机、“一袋式”上门回收等便民回收渠道,构建覆盖垃圾全品类、全链条的数字化管理体系。推动补齐生活垃圾分类转运设施短板,加强生活垃圾收集运输监管,落实“不分类不收运”制度。(3)加强物业服务行业监管,推广“物业+”服务模式。专项治理每季度市民服务热线物业类投诉量前 100 名的小区。完成 800 个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覆盖。

(六)坚持人民共享发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顺应新需求新期盼,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

更大力度稳就业促增收。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以就业好推动增收稳。(1)加大就业创业服务力度,提供不少于 10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推动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 95%、城镇新增就业不少于 28 万人。深入

挖掘乡村振兴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等领域岗位资源,帮助京郊农民就业。(2)实施技能北京培训行动,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四位一体项目制培训模式。将失业人员中有提升技能意愿的青年、农民工纳入技工学校招生范围,适当放宽招生年龄限制。(3)推进零工市场标准化建设,探索零工意外伤害保障机制。加密就业服务站点,强化“家门口”就业服务。(4)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法治保障。

着力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提升青年宜居宜业水平。(1)倡导积极婚育观。加强市区危重孕产妇及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新增生育友好型医院 15 家。(2)推动托幼一体化建设,提升幼儿园办托班比率,为普惠托育机构提供免费安全运营保险。开展医育结合与科学育儿服务,加强全域儿童友好城市建设。(3)实施好养老服务相关法律法规,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5000 张,在“老老人”数量较多的区域新建 20 个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开展 10 家养老机构智慧化场景建设试点。优化完善社会餐饮企业参与养老助餐服务、特殊困难老年人助餐服务兜底保障机制。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开展长期照护师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加强对独居老人、失能失智等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4)推进青年公寓试点,开展城市服务保障人员“适居行动”,新增“一间房、一张床、一套房”产品供应,鼓励市场化长租公寓发展。

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创新完善供给机制,推动民生保障

更加公平均衡、普惠可及。(1)完善基础教育学位动态保障机制,改造提升一批校园基础设施,新增中学学位1万个,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改革,推进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和师资配备跨学校、跨学段动态调整,加强全学段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深化学练赛一体化体育教育改革试点,开展校内阳光体育班级赛40万场次以上。(2)制定“三医”协同综合监管方案。推动积水潭医院、朝阳医院等病房改造提升,开工建设宣武医院房山院区,加快安定医院选址建设,新建5个以上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区级覆盖率达80%以上。实现全市60家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多学科综合诊疗服务全覆盖,提升基层医疗设施水平。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强化中医治未病能力建设。建好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急救和血液保障能力。开展“精康融合”提升行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实现区级全覆盖。(3)用好双奥遗产,加强赛事组织、人才培养,新建改造70处运动场地,提高竞技水平。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完成25个体育设施进公园项目,促进群众体育发展。(4)扩大企业年金制度覆盖范围,推动个人养老金扩面。将刚性支出困难家庭纳入专项救助范围。(5)持续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加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精准管理,新增残疾人就业岗位2500个。(6)加强未成年人保护,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

(七)坚持安全保障发展,进一步提升城市韧性水平,筑牢首都安全防线

准确把握城市运行规律,加强预测预警预防,全力降概率、控损失,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全面增强城市韧性。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保障城市安全有序运行。(1)全力推进灾后恢复重建,汛期前全面完成“一年基本恢复”项目,一村一策制定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加快建设“平急两用”高地堡垒(安全应急小屋)。新建20套高标准自动气象站,研发“百米级、分钟级”灾害天气短临预报人工智能模型,加强中小河流及沟道洪水预报。建立全市水库统一调度机制,推进永定河官厅山峡洪水控制工程立项,加快建设二道河、西峰山、钻子岭等重点水库,科学划定暴雨红色预警期间人员转移范围,依法清理整治河道管理范围内违法建设。加强山区道路交通体系建设,提升山区公路抗灾标准。(2)实施城乡供水提升工程40处,规模化供水覆盖农村人口比例达66%以上。继续更新改造燃气、供热、电力、供水老化管线,积极应对地下水位上升。优化能源骨干通道布局,推进智能电网和微电网建设。(3)加强城区积水点治理,完善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网络。(4)强化公众应急能力知识宣传普及。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共建、多元互补的物资储备体系,建立储备物资生产、供应企业信息库。

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1)完成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巡查,加强隐患抽检评估,筑牢城市安全底线。

(2)推动制定食品安全地方性法规,建设北京食品标准体系和食品安全全链条数字化平台,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完善跨区监管问题直报机制,防范校园食品安全风险。聚焦临床试验、委托生产、网络销售等重点环节强化动态监管,维护药品市场安全稳定。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北京。始终把维护政治安全作为首要任务,稳妥有序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全力维护首都安全稳定。

(1)强化首都低空安全保障。(2)健全财政运行监测机制,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3)坚决打击非法金融活动。(4)积极应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风险。(5)严密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各位代表,做好2026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北京市委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指导监督,积极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锚定目标任务,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北京篇章。

2026 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	2025 年计划	2025 年完成	2026 年计划	属性	
1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6	>6	>6	预期性	
2	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件)▲	164 左右	180.7	190 左右	预期性	
3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 左右	5.4	5 左右	预期性	
4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41 左右	>46.5	>49	预期性	
5	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	8 左右	8.7	8 左右	预期性	
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4 左右	4.8	4 左右	预期性	
7	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	>5	预期性	
8	轨道交通站点 500 米范围人口和岗位覆盖率(%)▲	—	23.86	24.3	预期性	
9	生产生活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30	25.03	<30	约束性	
1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平方公里)▲	—	<2760	<2760	约束性	
11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2300	<2200	≤2300	约束性	
12	绿色经济重点产业收入增速(%)▲	—	—	5.5 左右	预期性	
13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达到国家要求	27	29 左右	约束性	
14	彩化率(%)▲	—	23.2	23.4	约束性	
15	优良水体比例(%)▲	—	—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达到国家要求	—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完成经国家审核衔接后确定的目标	约束性	
18	北京口岸出入境人数占全国比重(%)▲	—	3.1 左右	3.3 左右	预期性	
19	实际利用外资规模(亿美元)▲	130 左右	64 左右	65 左右	预期性	
20	服务贸易增速(%)▲	5 左右	3 左右	5 左右	预期性	
21	外资研发中心数量(家)▲	—	332	370	预期性	
22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与经济增长同步	4.4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23	城镇调查失业率(%)▲	<5	4.1	<5	预期性	
24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68	69	预期性	
25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3 左右	预期性	
26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1	43	>44	约束性	
27	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人次)▲	—	6,691	7 左右	预期性	
28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 左右	-0.1	2 左右	预期性	
29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百亿元)▲	<0.9	0.6	<0.6	约束性	
30	十万常住人口火灾死亡率▲	—	0.25	≤0.25	预期性	
31	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8.5	>98.5	>98.7	约束性
		药品抽检合格率(%)▲	>99	>99	>99	约束性

- 注:1.“▲”为“十五五”规划指标;“◆”为规划指标之外的宏观经济运行指标。
 2.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绿色经济重点产业收入增速、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尚未完成 2025 年数据统计。
 3.优良水体比例为“十五五”时期新增指标,由国家组织监测,尚无 2025 年数据。
 4.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指标为一定周期托育率提高的百分点,2025 年入托率为 10.14%。

名 词 解 释

C

产品碳足迹:是量化产品全生命周期各阶段温室气体排放的系统方法,覆盖原材料开采、生产制造、运输分销、使用维护及废弃回收全过程。

“创 A 退 D”:是推动企业绿色低碳发展的激励机制,旨在通过环境绩效评级引导企业提升环保水平。“创 A”指企业通过努力达到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中的最高绩效等级 A 级;“退 D”则指企业从较低的 D 级退出,避免在重污染天气下被强制限产或停产。

D

“电子围网新范式”:指取消物理围网,通过“电子围网”“五线算法”精准识别及时发现人员穿越,“多网传递”秒级推送传递指令并及时处置。协助海关实现无缺失、无接触、无盲区式地快速响应处置。

E

ESG(环境社会治理):是一种关注企业环境(Environmental)、社会(Social)、治理(Governance)绩效而非财务绩效的投资理念和企业评价标准,是影响投资者决策以及衡量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关键因素。

F

非资金信托:是以股权、不动产等非货币财产作为信托财产设立的特殊信托形式,其财产管理需遵循合法、自愿、诚信等原则,且需与受托人自有财产分账管理。

G

国际大科学计划:中国发起的由王贻芳等科学家提出的跨国科研合作战略,旨在通过联合多国资源攻克全球性科学难题。计划聚焦物质科学、宇宙演化、地球系统等前沿领域,构建起覆盖海洋、空间等多领域的国际合作网络。

J

机器人“两会一赛”:指世界机器人大会、世界人形机器人运动会以及人形机器人半程马拉松比赛。

“精康融合”提升行动:即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融合行动,以促进精神障碍患者回归和融入社会为目标,以改善和提高患者生活自理能力、社会适应与参与能力和就业能力为重点,综合运用精神医学、康复治疗、社会心理、社会工作、社区支持、志愿服务等专业技术和方法,开展全生命周期关怀帮助、健康教育、功能训练、社会支持。

I

IASP 世界大会:国际科技园及创新区域协会(IASP)主办的全球性科技园区盛会,每年举办一次,旨在探讨行业发展趋势、促进全球科技园区交流与合作。

L

零基预算:是指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预算的方法,强调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

“两重”“两新”:“两重”,指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两新”,指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国家通过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两重”“两新”建设,是实施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旨在拉动投资增长和释放消费潜力,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Q

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是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后,我国推出的又一个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政策工具。旨在鼓励各类主体自主自愿采取额外的温室气体减排行动,产生的减排效果经过科学方法量化核证后,可以通过在市场出售,获取相应的减排贡献。

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北京):是教育部和北京市共建的区域性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于2025年6月获批,聚焦人工智能、绿色能源两大战略产业,以海淀区、房山区为核心承载区,提供概念验证、中试熟化、知识产权、科技金融、市场对接等“一站式”服务,加速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S

SCI 期刊:是被科学引文索引收录的期刊。科学引文索引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 是 1963 年美国科学信息研究所的尤金·加菲尔德创建的国际期刊文献检索工具,由美国科学情报所 ISI(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Information Inc.) 出版,收录期刊的内容主要涉及数、理、化、农、林、医、生物等基础科学研究领域。

世界记忆遗产:世界记忆遗产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 1992 年启动的文献保护项目,目的是通过国际合作与技术手段保护濒危文献遗产,留存人类记忆。

首台(套)产品:是指国内实现重大技术突破、拥有知识产权、但尚未取得市场业绩的产品,包括前三台套(批次、版次)的整机装备及核心部件、基础材料、软件系统等。

W

五大卡:通常指中国银联、万事达 (Mastercard)、维萨 (Visa)、JCB 和美国运通 (American Express) 这五大国际信用卡组织发行的信用卡。

“五统一、一开放”:是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基本要求,即统一市场基础制度、统一市场基础设施、统一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统一要素资源市场,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Z

政务服务事项特殊程序:是指在政务服务事项办结前,常规审查和决定环节之外,由政务服务部门依法组织实施且不计入法定

办理时限的特定程序。

自然指数—科研城市：自 2017 年起施普林格·自然集团按年度发布科研城市排名，系统追踪和评估全球主要城市或都市圈在化学、物理科学、地球与环境科学、生物科学及健康科学五大科学领域的科研产出表现，已发展成为国际公认的，能够衡量国家和地区在自然科学领域高质量研究产出与合作情况的重要指标。

众智 FlagOS1.6：由北京智源人工智能研究院研发，可为人工智能大模型提供统一、开放、高效的计算支持，解决不同 AI 芯片难以兼容的问题，目前已成为全球支持芯片最多、覆盖技术最深的开源系统软件。

关于北京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北京市财政局局长 韩 杰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深化“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有力有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持续推动财政资源统筹整合、支出结构优化、管理提质

增效,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2025年,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综合国家核增我市的地方政府债务资金情况,本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与年初预算发生变化。我们依法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了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5年,国家及本市实施一揽子稳经济政策,首都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市区两级持续深化财源建设,统筹推动“稳主体、育潜力、强产业、优服务、提效益”各项工作。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680.6亿元,增长4.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775.6亿元,税收占比86.5%,财政收入质量保持全国最优,反映出首都经济发展的良好韧性。加中央返还及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收入3335.5亿元,总收入10016.1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8401.9亿元,增长0.1%,剔除上年同期中央增发国债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增长4.8%。加上解中央、政府债券还本等支出1614.2亿元,总支出10016.1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64.3亿元,增长6.9%,完成调整预算的102.8%;加中央返还及补助1530.7亿

元、区上解 501.3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654.4 亿元(新增债券 182.0 亿元、再融资债券 472.4 亿元)、调入资金 30.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5 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146.7 亿元,总收入 6653.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703.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4%(含中央追加下达专项和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支出 4969.8 亿元、中央专项和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33.5 亿元。加上解中央支出 120.2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2.0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3.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407.9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等还本 164.8 亿元、国债地方配套等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 141.5 亿元,总支出 6653.3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5 年,市级预备费 50.0 亿元,用于我市对西藏和贵州应急救援、育儿补贴发放等 1.7 亿元,其余 48.3 亿元在年度终了后进行核减并结转下年,用于落实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出资责任,做好重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资金保障。

2025 年,市对区体制返还和转移支付 2300.9 亿元,剔除上年同期中央增发国债一次性因素后,同口径增长 13.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6%。其中:市对区体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670.5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630.4 亿元。市对区体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均衡各区基本财力,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持续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

推进实施城市更新,提升城市品质;进一步提高生态保护补偿与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挂钩分配比例,激励引导生态涵养区落实生态保护责任,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支持相关区开展“25·7”区域性大洪水灾后恢复重建。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促进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持重点区域环境整治提升和污染防治专项工作,推动农业改革创新、应急管理能力提升等重点领域工作。

2025年,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820.0亿元,增长13.9%,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586.0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70.0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234.0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民生改善等领域重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 市级主要收入科目执行情况。

2025年,市级税收收入完成3291.4亿元,增长6.7%。其中:增值税完成1224.4亿元,增长7.4%,主要是部分金融机构投资收益增加带动。企业所得税完成889.4亿元,增长9.4%,主要是科技和信息服务业企业经营效益向好、利润增长带动。个人所得税完成677.7亿元,增长9.2%,主要是资本市场活跃,利息股息红利等财产性所得增加带动。市级非税收入完成472.9亿元,增长8.8%,主要是以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的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增长较好,以及加快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带动。

4. 市级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548.5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462.2 亿元,包括市本级 318.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市对区转移支付 143.8 亿元。主要用于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巩固“双减”工作成效,加强青少年心理疏导;落实普惠托育补助政策,逐步实施免费学前教育;推动高水平职业学校建设,支持第一所市属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院校(北京科技职业大学)正式成立,促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保障市属高校在环京地区布局新校区,推进市属高校分类改革发展。

科学技术支出 450.5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438.6 亿元,包括市本级 435.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市对区转移支付 3.0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聚焦战略科技力量,做好在京国家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重点研发机构资金保障;持续加大基础研究支持力度,推动关键科研攻关,提升关键核心技术科研能力;优化创新创业环境,支持领军企业牵头建设技术创新中心,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加快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强化中关村科学城原始创新策源功能,推动怀柔科学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应用,提升未来科学城技术创新能力。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37.3 亿元,包括市本级 107.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8%;市对区转移支付 29.6 亿元。主要用于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支持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体系;加强“一城三带”重点文物保护修缮利用,提高革命历史文物保护

水平；做好北京文化论坛、北京国际电影节等活动资金保障，促进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加快发展体育产业，推动文商旅体融合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6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44.7 亿元，包括市本级 203.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5%；市对区转移支付 41.3 亿元。主要用于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养老服务补贴政策，助力健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支持做好残疾人关爱服务，加大对残疾人就业、教育、无障碍环境建设等投入；开展招聘专项行动、“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等就业服务，促进大学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加强社会兜底保障，向困难群众发放救助补助资金，保障优抚对象抚恤待遇。

卫生健康支出 314.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29.3 亿元，包括市本级 209.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5%；市对区转移支付 19.6 亿元。主要用于推进健康北京建设。育儿补贴制度实施方案稳步落地，支持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持续改善医疗服务，促进资源均衡配置；做好符合条件的适龄人群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及“两癌”检查资金保障，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儿科诊疗服务提质扩围，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

节能环保支出 170.4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35.3 亿元，包括市本级 95.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5%；市对区转移支付 40.1 亿元。主要用于推进美丽北京建设。支持

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永定河、潮白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深入实施0.1微克攻坚行动,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支持公交车、出租车绿色运营,落实新能源汽车补助政策。

城乡社区支出429.0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252.1亿元,包括市本级237.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9%;市对区转移支付14.6亿元。主要用于提升城市治理效能。推进全市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抓实抓细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两个关键小事,积极支持各区开展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回收工作;支持轨道交通建设,促进智慧城市管理与智能交通技术提升,提高城市宜居品质;推进医院、学校、商圈等重点区域交通综合治理,持续开展交通疏堵工程,改善道路通行条件。

农林水支出235.9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215.5亿元,包括市本级103.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7.5%;市对区转移支付111.7亿元。主要用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支持开展农业科技研究,打造现代农业发展平台;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打造种业之都,办好北京种业大会;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和美丽乡村建设长效管护,提升农房安全质量;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促进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保障市属河道及水库水利工程运维,推动全市供水安全;落实平原生态林土地流转和林木养护、山区生态林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等工作,全面推进花园城市建设。

交通运输支出 385.4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311.5 亿元，包括市本级 310.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市对区转移支付 1.0 亿元。主要用于建设多网融合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完善全市高速公路网络，推进国道 108 三期、国道 230 等公路建设，保障地面公交、轨道交通安全高效运营；支持开展公路日常养护，持续提升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水平；加快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建设，保障兴延、新机场北线、首都环线、京雄等高速公路安全运营。

工业信息等支出 308.0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102.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主要用于支持高精尖产业和中小企业发展。落实高精尖产业发展支持政策，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创新技术产品产业化进程；持续实施中小微企业首次贷款补贴政策，改善融资环境；落实中小企业数字化补助政策，促进专精特新企业转型升级。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3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17.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0.0%，主要是增加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地方配套资金。主要用于加快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落实汽车、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等促消费政策，支持中关村等重点商圈改造升级，持续打造大运河等国际消费体验区，激发消费活力；做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服务保障，落实外贸领域奖励政策，推动外贸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住房保障及城市更新支出 147.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12.3 亿元，包括市本级 31.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

的 87.6%，主要是根据央属老旧小区更新改造项目实施进度，按政策据实安排好改造资金；市对区转移支付 81.2 亿元。主要用于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力度，完善租购并举的住房体系，支持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推进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6.9 亿元，包括市本级 14.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1.2%，主要是结合受灾实际情况，国家加大救灾资金支持力度；市对区转移支付 2.5 亿元。主要用于加强韧性城市建设。聚焦消防救援、极端天气、地质暴雨灾害防治等领域，做好人员队伍建设、物资储备、设备购置和“智慧应急”信息系统升级等资金保障，增强全灾种救援处置能力。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4.0 亿元，全部为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完成调整预算的 98.1%。主要用于对口支援新疆、西藏、青海和京蒙东西部协作。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193.9 亿元，增长 4.7%；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专项债务等收入 3549.1 亿元，总收入 5743.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217.0 亿元，增长 6.0%；加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专项债务还本等支出 2526.0 亿元，总支出 5743.0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82.9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3%;加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15.5亿元、区上解0.2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49.0亿元、专项债务收入2926.8亿元(新增债券1378.0亿元、再融资债券1548.8亿元),总收入3774.3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040.5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支出825.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215.5亿元。加调出资金8.9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支出2585.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99.6亿元、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39.7亿元,总支出3774.3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土地储备开发、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投资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福利彩票、体育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社会福利服务项目等。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推动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支持举办群众体育活动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促进电影事业发展。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76.0亿元,增长11.5%;加中央转移支付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11.3亿元,总收入87.3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55.3亿元,增长5.6%;

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及结转下年使用 32.0 亿元，总支出 87.3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6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9.2%，主要是部分国企 2024 年利润收入好于预期；加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1.0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7.2 亿元，总收入 75.9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支持集成电路、新能源、新材料等高精尖产业发展，提升国企科技创新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功能；加中央转移支付分配区 1.0 亿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0.8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5.7 亿元，总支出 75.9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056.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018.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2%。当年收支结余 2037.6 亿元，符合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平衡、略有盈余的规定。

上述数据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受政策调整、中央追加下达转移支付、部分项目据实列支等因素影响，各科目执行数据与预算安排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

（五）2025 年推进财税改革及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2025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

例、《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落实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充分发挥财政调控保障作用，为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1.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着力推动首都经济平稳运行。抢抓一揽子增量政策机遇，打好财政工具组合拳，助力扩内需、稳增长。高效使用地方政府债券。争取 1675 亿元政府债券额度，加强常态化项目联审储备，在全国首批开展专项债“自审自发”试点，坚持周通报工作机制，推动债券早发行、项目早实施。创新专项债投入模式，在全国首批开展注资政府投资基金试点工作，进一步增强基金资本实力，有效撬动社会投资。积极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市级 8 支新设基金累计对 290 个项目实际出资 257 亿元，带动股权投资和债权融资 1290 亿元，投资中小企业项目和早期项目数量占比超五成，促进高精尖重点产业发展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成长。推动“两重”“两新”工作落实。争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 207.6 亿元，通过资金预拨、优化审批流程等方式，推动国债资金快速直达项目。加力实施汽车、家电、手机等领域以旧换新政策，带动实现销售额约 650 亿元，释放消费市场活力。提升助企服务实效。不断优化财税营商环境，走访 1.1 万户重点财源企业，回应企业发展诉求 1.3 万项。延续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等政策，继续按照 50% 比例“顶格”减征文化事业建设费，政府采购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占比近八成。运用风险代偿补偿等政策工具，推动金融资源流向中小微企业，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小微、“三农”融

资担保在保业务资金规模达 1095.6 亿元,同比增长 8.1%。

2. 统筹财政资金资源,着力强化大事要事和民生保障。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把更多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花在社会民生上。认真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压减非重点非刚性及一般性支出 18.2 亿元,开展预算单位过紧日子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按比例扣减下年度一般性支出预算,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大科技、文化等领域投入,加强市区疏解整治促提升资金统筹,集中财力支持“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完善重大国际会议活动经费标准,加强资产利旧和长效利用,支持高水平完成抗战胜利 80 周年纪念活动服务保障任务。持续增进民生福祉。聚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更好满足“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积极保障“老老人”、失能失智老年人等津贴补贴发放,惠及百万老年人群体;建立育儿补贴制度,保障育儿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减免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惠及全市超 16 万学前在园儿童;认真落实社保基金财政补助责任,推动社保基金委托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和保值增值;多渠道筹集资金超千亿元,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全力做好防汛救灾资金保障。启动应急资金核拨“绿色通道”,积极统筹中央和市级资金,及时拨付密云、怀柔、平谷、延庆等受灾区及相关部门,支持受灾群众安置、应急抢险和灾后恢复重建;明确灾区乡村公路、农村人居环境等恢复重建补助范围、标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3. 深化财政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坚持以改革破难题、以管理增效能,充分发挥财政在首都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稳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完善项目轻重缓急遴选机制,财政事前绩效评估范围扩展至全部新增大额项目和公共服务项目。选取城市道路桥梁日常维护、美丽乡村基础设施管护等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优化支出标准体系。对 84 项存量支出政策开展绩效评价,优化调整资金 10 亿元,不断提升政策效能。完善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优化转移支付制度办法,进一步明确污染防治、文物保护等领域市区事权划分,加强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好各级政府保障责任。在医疗卫生、林业等领域推进转移支付竞争性分配,引导财政资金向改革活力强、资金使用效益高的项目配置。创新资产管理机制。加强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将资产闲置、收益实现情况与预算安排“硬”挂钩。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调剂共享平台实现市区联通,推动资产跨部门、跨层级调剂。开展数据资产登记、授权运营、收益分配等工作试点,27 家上市公司实现数据资产入表,数量与规模位居全国首位,激活公共数据价值。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通过遏制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带量采购、“要约折扣”等政策措施,健全政府采购价格调控机制。指导部门在全国率先开展公共机构绿电集中带量采购,节约资金 188 万元。优化财政资金管理模式。制定实施新一轮地面公交降本增效方案,形成以车均支出为导向的激励约束良性运营机制。开展文创开发激励试点改革,探索文化空间市场化运营模式,优化文化

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

4. 聚焦重点财经领域,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兜牢财政运行安全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用好用足中央化债政策资金,推动落实本市化债具体工作方案。强化债券使用全流程、穿透式监测,在全国率先引入商业银行加强债券资金监管,发挥商业银行财务合规审核、资金实时监控、跨机构信息共享等专业优势,把好债券资金支出和收益归集关,保障资金安全。健全偿债备付金制度,防范专项债券兑付风险。强化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设立10类32项指标,加强区级财政收支执行、库款保障、“三保”等重点事项动态监测,对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置,切实防范各区财政运行风险。强化市级部门预算、转移支付及地方债等各类资金常态化监控,督促单位及时核查整改,提升财政资金规范性安全性。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组织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推进医保基金、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核查整治,坚持以查促改,严肃追责问责,不断提升财会监督震慑力。在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业、政府采购管理、彩票、代理记账机构5个行业领域,通过数据比对、数据分析等方式实行非现场监管,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实现精准识别、靶向执法,持续提升监管质效。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区、各部门团结奋斗、担当实干的结果,也是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财政部门认真研究落实市人大关于预决算、国有资产、

政府债务等各项工作的审查意见,及时向人大财经联网监督平台推送数据,邀请人大代表 564 人次,参与 255 个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评价项目,通过走访、调研、座谈等多种方式,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日常沟通,积极吸纳代表委员意见,形成共促财政改革发展合力。

“十四五”时期是极不平凡的五年。全市财政部门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担当尽责,坚决扛起稳定首都经济、增进民生福祉、兜牢风险底线的政治责任,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财政实力稳步壮大。建立健全“寓管理于服务”的财源建设工作体系,精准服务对接企业发展诉求,夯实财源基础;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为经营主体减轻税费负担超 4900 亿元,着力促进经济增长、企业发展和财政增收良性循环。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度规模突破 6600 亿元,较 2020 年增加超千亿元,收入规模保持全国第六;财政收入年均增长 4%,税收占比稳定保持在 85%左右,收入质量保持全国最优。财政增收根基不断夯实,全市有税户达 143.3 万户,年均增长 7%。新旧动能稳步转换,科技和信息服务业支撑作用显著增强,合计贡献全市财政收入增量近八成。二是保障能力显著提升。积极统筹各项资金来源,推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度支出规模合计近 1.2 万亿元。坚持有保有压,累计压减非重点非刚性及一般性支出近 150 亿元;加强事前绩效评估、预算评审,节约财政支出近 320 亿元;对 129 项存量支出政策开展绩效评价,优化分配资金超 22 亿

元,更多“真金白银”投向发展大事和民生实事。三是财政调控精准发力。切实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创新运用政府债券等调控工具弥补市场失灵,年度保持千亿政府债券规模有效拉动投资;积极落实《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科技投入年均增长7.7%,投入规模和占比均居全国前列;在全国率先运用“合作创新”政府采购方式,将研发服务与研发产品一体化采购,实现全国首单落地北京;市级新设8支政府投资基金带动社会资本规模超千亿元,为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四是民生导向更加鲜明。财政民生支出保持八成以上,累计投入超3万亿元,支持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普惠托育价格降幅超50%,适龄儿童入园率和普惠率分别达96%和94%;我市基本养老金、困难群众保障等待遇水平稳步提升,位居全国前列;支持北京中轴线成功申遗,带动老城整体保护水平提升。五是风险防控安全有效。坚持“举新债促发展”与“化存量防风险”同步用力,持续健全政府债务“储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成为首批“隐债清零”试点地区,政府负债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最大力度下沉财力,市对区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连续四年超2000亿元,年均增长5%,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兜牢“三保”底线。

在取得上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有效需求仍显不足,消费恢复基础尚不牢固,房地产等行业低位运行,财政收入增长面临一定压力;优化

提升首都功能,弥补民生领域短板,加强超大城市治理,叠加债务还本付息、“三保”等刚性支出增长,财政保障压力持续加大;个别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财政财务管理能力较弱,存在预算编制不规范、资金资产闲置浪费、将自身履职事项委托外包等问题;部分支出政策精准性、协同性不足,财政宏观调控能力仍有提升空间;部分区内生发展动力不强,行政运行、城市运行等领域成本控制及财政运行风险防范仍需加强。我们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将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施策,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解决,提升财政财务源头治理水平。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一) 财政收支形势

收入方面,我市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首都“四个中心”“四个服务”蕴含巨大发展能量,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持续增强,重点产业支撑稳固,以及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不断激发新的发展动能,为财政收入高质量增长打下坚实基础。但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物价持续低位运行,土地市场存在不确定性,一些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财源增长新动能有待进一步释放,财政收入稳中承压。支出方面,推动非首都功能疏解、城市功能优化、加紧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等新增重点支出需求加大;随着老龄化、少子化加深,落实“一老一小”等民生保障政策,刚性需求快速增长;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仍需保持较高支出强度。

综合判断,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紧平衡、紧约束特征更加明显。

(二)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及原则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充分发挥教育科技人才优势,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首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奋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高政策精准度和有效性,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综合运用预算、政府债券、政府采购、投资基金等政策工具,发挥财政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作用;加快大财政体系建设,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扩大财政支出盘子,加大向外溢性强、社会效益高的领域倾斜,提高资金配置效率、使用效益和政策效果;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推动滚动预算编制,以零基预算理念为引导,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财政资金用好、用在刀刃上;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强化基层基础和财经纪律建设,促进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预算编制主要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加强统筹、保障重点。聚焦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全市中心工作,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统筹用好“四本预算”、政府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转移支付等资金,集中力量保障“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新质生产力培育、城市治理、民生建设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二是优化方式、分类保障。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特点,持续优化财政资金保障机制。在民生领域,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使民生改善和经济发展有效对接、良性循环;在产业领域,更多采取引导基金、资本金等方式,发挥政府投资拉动作用。三是勤俭节约、提质增效。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健全支出标准体系,做到有保有压、可增可减,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坚持投入产出效益理念,压减低效无效支出。四是防范风险、严肃纪律。健全财政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管理,守牢债务风险防线;强化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兜牢“三保”底线,推动基层财政平稳运行;硬化预算约束,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坚决维护财经纪律。

(三)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6950.0亿元,增长4%左右;加中央返还及补助、一般债券、可划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其他

预算资金等收入 2597.4 亿元，总收入 9547.4 亿元。按全国预算编制统一要求，目前仅将中央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和债券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00.2 亿元，增长 2.4%，后续在年度执行中还将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预计全年支出规模将能实现稳定增长。加上解中央、地方政府债券还本、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等支出 947.2 亿元，总支出 9547.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916.5 亿元，增长 4% 左右；加中央补助收入 1188.8 亿元、区上解 505.7 亿元、调入资金 27.6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3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61.6 亿元（新增债券 109.0 亿元、再融资债券 152.6 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141.5 亿元，总收入 6128.0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21.2 亿元，增长 0.3%（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和新增政府债券尚未全部下达），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4640.5 亿元，增长 5.9%；中央专项和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支出 404.7 亿元。加上解中央支出 120.9 亿元、区域间转移支付 2.0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150.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等还本 133.7 亿元，总支出 6128.0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6 年，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6.2 亿元，下降 2.7%，主要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和本市相关工作要求,严格控制行政成本,继续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3 亿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 1368 万元,下降 12.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 亿元,下降 0.2%。

2026 年,市对区体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2216.0 亿元,剔除中央转移支付不可比因素后,地方财力安排资金增长 5.8%。市对区体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保障免费学前教育、育儿补贴等政策实施,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扎实开展疏整促专项行动,持续推动老旧小区改造,强化城市更新奖励激励引导作用,提升城市品质;持续提高生态保护补偿与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挂钩分配比例,激励引导生态涵养区落实生态保护责任,加快推动美丽乡村建设。

2026 年,通过调整经费支出结构、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投入规模等措施,安排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 860.0 亿元,增长 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76.0 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70.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184.0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领域重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 市级支出政策及保障重点。

2026 年财政支出政策,主要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大资金统筹盘活力度,支出上更加精准高效,增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两区”建设等重大战略经费保障,持续

增进民生福祉。

教育支出安排 550.4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473.6 亿元，增长 2.5%，包括市本级 324.3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149.3 亿元。主要是促进首都教育高质量现代化发展。做好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减免经费保障，持续推进托幼一体化发展；推动中小学学位建设和集团化办学，改善中小学食堂条件，强化“五育”融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支持北京高校“双一流”建设，持续推进教育领域科研平台建设和卓越青年科学家计划，提升教育领域整体创新育人效能；推进职业院校“双高”建设，促进产教深度融合，培育适配产业发展的高素质人才。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479.6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458.6 亿元，增长 4.6%。主要是推动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迈向更高水平。积极落实《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支持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保障在京国家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建设发展，深入实施基础研究领先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行动，更好支撑和服务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三城一区”联动发展，加快打造世界领先科技园区；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政策，促进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在京聚集发展；支持中关村研究院、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计划等创新人才项目，引进和培育一批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60.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41.2 亿元，增长 2.8%，包括市本级 111.4 亿

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29.8 亿元。主要是全面增强全国文化中心影响力。重点支持北京中轴线整体性、系统性保护,推进琉璃河遗址申遗;加大公共文化服务投入力度,丰富优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支持乡村旅游提升品质;积极利用市场化资源,深化文商旅体融合,促进文化新质生产力发展;研究大型体育赛事分级分类保障机制,支持引进举办国际顶级赛事;扩建全民健身公共资源,提升群众健康素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486.1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58.4 亿元,增长 5.6%,包括市本级 209.4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49.0 亿元。主要是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重点支持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对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就业群体精准帮扶,优化职业技能提升支持政策,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合理调整社会保障标准,推动个人养老金扩面,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支持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开展养老助餐服务;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加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保障。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315.4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35.4 亿元,增长 2.7%,包括市本级 215.0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20.4 亿元。主要是全面提高全民健康水平。重点支持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保障市急救中心迁建项目建设、宣武医院房山院区开工、市疾控中心搬迁;支持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强化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150.2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36.7 亿元，增长 1.0%，包括市本级 96.3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40.4 亿元。主要是打造绿色低碳宜居家园。重点支持开展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治理，深化跨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支持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472.6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57.6 亿元，增长 2.2%，包括市本级 243.1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14.6 亿元。主要是提升超大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重点支持环境品质提升，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和生活便利性；深入抓好垃圾分类和物业管理两个关键小事，进一步提升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质效；支持智能技术为城市治理赋能，完善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体系，建设便捷高效的智慧城市。

农林水支出安排 234.5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20.1 亿元，增长 2.2%，包括市本级 105.3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114.8 亿元。主要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健全多元化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支持都市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百千工程示范创建、和美乡村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实施设施农业以奖代补政策，促进蔬菜供给水平稳步提升；加强供水领域成本管控，保障首都供水安全；加快花园城市建设，支持生态林养护等工作。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340.5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

类支出 319.0 亿元,增长 2.4%,包括市本级 318.6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0.4 亿元。主要是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落实公共交通领域运营保障机制,推动副中心线西延等市郊铁路开通运行,支持公路、地面公交、轨道交通正常运营;加快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建设,促进环京地区通勤圈融合。

工业信息等支出安排 211.8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127.1 亿元,增长 24.5%。主要是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重点支持高精尖产业高质量发展,采取贷款贴息、保险补贴、融资租赁补贴、奖励等方式,促进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改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和融资环境,推动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安排 20.1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18.1 亿元,增长 1.0%。主要是支持落实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持续做好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保障,推动传统商圈升级,支持打造消费新地标,扩围升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优化外经贸发展支持政策,办好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住房保障及城市更新支出安排 133.6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129.6 亿元,增长 15.4%,包括市本级 38.4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91.2 亿元。主要是持续推进住有所居,提升市民居住品质。做好保障性住房供给,持续推动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加力推进核心区平房申请式退租。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39.0 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 20.6 亿元，增长 21.7%，包括市本级 17.3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 3.3 亿元。主要用于提升首都防灾减灾能力。重点支持灾后恢复重建“一年基本恢复、三年全面提升”任务加速落地；支持城市安全常态化管理，强化应急物资、队伍和设施保障，增强全灾种救援处置能力。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安排 54.6 亿元，全部为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市本级支出），增长 1.1%。主要是支持开展支援合作各项任务，加强区域合作，共同推动高质量发展。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194.5 亿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综合考虑上市地块区位及土地市场预期、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等因素进行测算；加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25.4 亿元、调入资金 5.3 亿元、动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 625.5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2270.5 亿元（新增债券 740.0 亿元、再融资债券 1530.5 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496.2 亿元，总收入 5617.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00.2 亿元，下降 16.1%，后续在年度执行中还将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中央资金，预计全年支出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加调出资金 190.3 亿元、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 722.2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 1908.3 亿元、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等支出 96.4 亿元，总支出 5617.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26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630.6亿元,增长8.2%;加中央转移支付收入25.4亿元、动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122.2亿元、专项债务收入2270.5亿元(新增债券740.0亿元、再融资债券1530.5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39.7亿元,总收入3088.4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36.7亿元,其中:地方财力安排的经费类支出327.3亿元,下降44.6%,在年度执行中新增专项债券到位后,预计全年支出规模将进一步增加。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用于实施土地储备开发、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等项目,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和体育事业发展,以及保障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等。加调出资金4.5亿元、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债备付金198.3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支出711.0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务转贷支出1347.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255.2亿元、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35.2亿元,总支出3088.4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79.4亿元,增长4.5%;加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和上年结转收入9.4亿元,总收入88.8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2.9亿元,增长13.8%,主要是收入增加和上年超收收入结转使用,相应增加支出安排;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25.9亿元,总支出88.8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026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69.9亿元,增长3.2%;加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6.7亿元,总收入76.6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2.9亿元,增长9.3%,主要用于支持集成电路、高端智能制造、新材料、医药健康等高精尖产业发展,提升国企科技创新和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功能;加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分配各区支出1.0亿元,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22.7亿元,总支出76.6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7310.9亿元,增长3.6%,主要是考虑缴费费率和缴费人数基本稳定、缴费基数增长等因素预测。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5418.3亿元,增长8.0%,主要是考虑按国家要求稳步调整养老待遇标准、退休人员增长、就医人次增加等因素安排。当年收支结余1892.6亿元。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

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2026年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提交市人代会批准前,安排市级预算部门正常履职等必要性支出217.8亿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5.9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亿元。

三、切实做好2026年财政管理改革工作

1. 注重财政资金资源统筹,不断提升财政综合配置效能。坚持大财政视野,推动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相结合,强化各渠道资金

统筹,推动政府财力稳定增长。优化对企服务机制。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通过优先采购、预留份额等措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提高对总部企业、上市公司、平台企业等重点财源服务精准度,稳固优质财源在京发展。引导各区围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强链补链,加快对潜力财源的战略性培育,夯实财源增长基础。更大力度争取中央支持。密切关注中央政策动向,提早做好项目储备,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转移支付、政府债券等中央资金。发挥首都地域和功能优势,争取更多改革试点政策在京落地。结合中央部署要求,配合推动地方税体系建设,做好新《增值税法》实施的各项准备工作。积极向内挖潜盘活存量。加强非财政拨款资金使用规范化管理,推动市属机关事业单位所办企业全部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综合采用调剂、共享共用、转让、出租等方式推动资产盘活;全面梳理市级部门和国企房屋土地等空间资源情况,健全腾退空间资源统筹管理制度,激活存量资产价值。

2. 注重发挥财政调控作用,支持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运用财政政策工具,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调控能力。大力提振消费。用足用好中央及地方财政性资金,积极保障各项促消费政策落实落地。完善财政支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的机制,优化促消费方式,加强财政金融政策协同,激发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积极扩大有效

投资。用好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融资收益“区域平衡”等新政策,加强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实施,更好发挥债券效益。坚持政府投资基金投早、投小、投硬科技,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对社会资本引导带动作用,优化考核评价体系,提升基金管理效能,发展壮大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支持培育新质生产力。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持续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优化产业资金使用方式和支持方向,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深度融合。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聚焦支小支农扩大业务规模、服务科技企业、降低担保费率。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聚焦医疗器械、应急管理等领域储备一批优质项目,推动创新成果研发与应用。加大投资于人力度。推动财政资源与人口结构变化相适配,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优化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领域保障机制,建立健全可持续的公共服务保障模式,提高财政政策资金投入的精准性和效益性。

3. 注重财政管理改革提质增效,积极发挥财政改革牵引作用。坚持管理挖潜、花钱问效,以高水平管理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在教育、卫生、文化、体育、法院等领域选取5家试点单位,实施全面财政评审,打破部门预算安排固化格局;稳步扩大试点范围,加强与支出标准体系建设、预算绩效管理等改革举措协同,不断探索完善预算管理新模式。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分类分档压减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强化节庆展会论坛活动经费管理,持续开展过紧日子评估,

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长效机制。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完成存量支出政策评价全覆盖,健全支出政策滚动评价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持续推进公用事业、文化等领域全成本绩效改革,分类核定轨道交通运行、城市道路大修、博物馆运维等成本标准。加强各区财政能力建设。进一步理顺市区财政关系,优化完善市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的制度机制,进一步增强区级财政统筹能力,调动各区稳经济、促发展积极性。强化市对区转移支付激励约束作用,在生态环境、产业发展等更多领域实行竞争性分配。加强各区财政业务指导,完善区级财政运行绩效评价体系,提升区级财政运行质效。

4. 注重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促进财政平稳可持续发展。增强风险意识,坚守安全底线,以财政高效能治理促进首都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结合债务风险、财力水平、债券需求等因素,合理把控新增债务规模。强化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偿还前期成本高、收益低的债务,建立专项债券项目资产明细台账,推动债券资金规范高效使用。压实各区各部门用债管债主体责任,用好偿债备付金机制,加快化解存量政府债务,牢牢守住不新增隐性债务底线。健全预算执行监督体系。加强预算执行全过程跟踪监控,将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纳入监控范围,及时发现解决苗头性问题。严格落实“三保”保障分级责任,加强“三保”运行监控,确保清单内事项全面落实,推动各区“三保”安全运行。积极防范社保基金运行风险。

加强社保基金中长期平衡预判,分险种开展收支趋势预测分析,合理把握待遇标准调整幅度和节奏,防止基金穿底风险,确保社保基金平稳可持续运行。深化财会监督体系建设。推动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衔接配合,聚焦重要政策落实、重点资金管理、重大风险防范,开展专项检查核查,强化各类监督合力,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北京市委坚强领导下,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及批准的预算,积极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建议,坚定信心、拼搏奋进,推动财政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北京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 词 解 释

预算：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的国家年度集中性财政收支计划。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具体编制本级预算草案，各部门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

零基预算：是指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预算的方法，强调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

调整预算：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在执行中因形势发生变化需要增加或者减少支出等情况的，由各级政府报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对原定预算收支进行调整，形成调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根据国家预算管理和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批、具有法律效力的年度基金财务收支计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地区和险种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

预备费：在编制预算中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1%—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转移支付：以各级政府之间所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推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为目标，以规范、公平、公开为要求，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

中央返还及补助：中央财政为保障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改革后地方的既得利益给予的税收返还。

一般性转移支付：上级政府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根据下级政府的组织财政收入能力、必要支出需求、各地自然经济和社会条件差异等因素，按照基本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将其无偿转作下级

政府收入来源,并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支付。

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将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属于上下级政府共同财政事权事项,统一纳入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完整反映上下级承担的共同财政事权的支出责任。

上解支出: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

部门预算: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按照财政部关于“三保”清单要求,其中:“保基本民生”,主要包括对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领域中,与民众基本生存和生活状态、基本的发展机会和发展能力、基本权益保护相关的政策;“保工资”,主

要包括保障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奖金和绩效工资、津补贴、养老保险等项目，离休人员离休费等；“保运转”，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经费保障，使机关事业单位能够正常运转。

超长期特别国债：是指中央财政在 2024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专项用于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以及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的其他重点事项的国债资金。

“两重”“两新”：“两重”，指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两新”，指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国家通过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两重”“两新”建设，是实施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旨在拉动投资增长和释放消费潜力，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政府一般债务：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政府专项债务：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债务转贷支出：经国务院批准，市级政府可以依法适度举借债务；区级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市级政府代为举借，市级统贷统还。债务转贷支出反映市级向区级政府转贷的债务支出。

预算绩效管理：以预算为对象，以提高预算收支质量和效益为目的，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实现预算与绩效有机融合的管理活动。预算绩效管理由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管理共同组成。

事前绩效评估：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单位根据部门和单位发展规划等内容，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财政支出项目和财政支出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效率性、效益性及经济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事前绩效评估是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在工作探索总结中的创新性成果，为全国首创，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可全过程参与。

绩效评价：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单位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以及预算资金投入、使用过程，产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是指依法设立，由政府及其授权机构出资并实际控制，以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为主要经营目标的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

财会监督：是指依法依规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的财政、财务、会计活动实施的监督。各级财政部门是本级财会监督的主责部门，牵头组织对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开展监督。

“五子”联动：是指围绕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从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两区”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领和创造新需求、以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为“牛鼻子”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等五个维度，形成体系化的工作抓手，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三城一区”：是指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和创新型产业集群示范区，是我市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主平台。

政府公报查询方式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采取网上发行和纸质发行两种方式。

在“首都之窗”政府网站（<http://www.beijing.gov.cn>）首页或“政务公开”页都可以找到“政府公报”专栏。进入“政府公报”页面，可查阅政策、了解政策解读，还可下载政府公报电子版。

关注“北京发布”微博，或在“北京发布”“首都之窗”微信公众号服务栏目，随时找到“政府公报”。还可以在微信、支付宝、百度APP搜索“京通”小程序找到“政府公报”。

纸质政府公报实行免费赠阅。赠阅范围为市区国家行政机关、市区政务公开场所及公共服务场所，公众可到市区街（乡）政务服务大厅、市区图书馆、档案馆查阅。

关注方式

扫描二维码

直接进入政府公报页



关注“北京发布”公众号

随时找到政府公报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创办，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公开政府规范性文件等政策信息的重要载体。主要刊登市政府发布的行政规章和决定、命令等政策文件；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刊登的其他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为标准文本。在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为A4开本，中英文目录，周刊（不定期出版）。

主管单位：北京市人民政府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ISSN 1009-2862

主办单位：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11-4172/D

编辑出版发行单位：《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室

网 址：www.beijing.gov.cn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留庄路5号院2号楼

邮 编：101117

联系电话：（010）55529370 55529369

印刷单位：北京金诚印务有限公司



政府公报网络版